

目錄【國中部】

♥家長日活動流程-----	1
♥本學期重要行事曆-----	2
♥學生生活作息表-----	3
教務處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4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7
♥國中部成績單各領域內容及成績計算方式說明-----	8
學務處	
♥108 學年度學務處工作重點-----	10
♥學生生活常規具體做法-----	13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17
♥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20
♥學生服務學習相關說明-----	23
♥學生出缺席及獎懲紀錄查詢操作流程-----	25
♥我有我的拒毒 STYLE-----	28
輔導處	
♥生涯夢想領航員-----	29
♥家庭教育中心宣導資訊-----	32
圖書館	
♥閱讀魔法~圖書館各項閱讀王名單-----	35
♥超讚的 K 書中心-----	36
好文分享	
♥「媽，你怎麼沒提醒我？」台灣校門口最該張貼的告示：嚴禁爸媽幫小孩「送東西」！-----	37
♥不自覺地講起道理，不自覺地破壞溝通品質-----	40
♥霸凌我家小孩的人，竟是她最好的朋友！-----	43
總務處	
♥全校辦公室電話分機一覽表-----	47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家長日」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項目	地點	活動內容
08:30-09:00	家長校務座談會	圖書館 5 樓	108 學年度校務重點發展座談會、雙向溝通
09:00-10:00	親職講座～ 九年級升學講座	圖書館 4 樓	您不可不知的適性輔導— 談高中多元入學方案 講師：劉怡伶教務主任
09:00-10:00	親職講座～ 高三升學講座	圖書館 5 樓	108 年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說明 講師：馬莉莉組長
09:00-11:30 (高三、九年級親 師座談自升學講 座結束後開始)	親師座談	各班教室	1. 家長：於各班教室簽名。 2. 各班導師、任課教師與家長座談，進行雙 向溝通。 3. 永平高中教育發展基金會運作情形說明。 4. 票選班級家長代表，每班推選兩名。 5. 各班完成班親會並記錄家長寶貴意見！
09:00~14:00	白玉美展	圖書館/非凡 永平藝廊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 108.09.5(更新版)

週次	日期							重要行事	作業抽查及其他重要活動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	8月25日	26	27	28	29	30	31	◎暑假結束(29) ◎註冊、正式上課日(30) ◎第二外語開始上課(30) ◎高三證件照拍攝(30)	◎高三課輔開始(30)
二	9月1日	2	3	4	5	6	7	◎《高三校內報名》109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T1(2-4) ◎九年級課輔(補 8/9 颱風假 2-6) ◎國九第一次模擬考(3-4) ◎高三第一次模擬考(4-5)	◎早自習法律大會考(3) ◎國中幹部訓練(6)第 4 節 ◎高中幹部訓練(6)第 6 節 ◎國七健檢說明會(6)第 3 節 ◎高一健檢說明(6)第 7 節
三	8	9	10	11	12	13 中秋	14	◎國九、高一、高二課輔開始(9) ◎註冊繳費截止日(10) ◎語文競賽雙和區區賽(12) ◎中秋節放假(13)	◎K 中開放(9) ◎防災演練-預演(10) ◎第一銀行桌球賽(11-12)
四	15	16	17	18	19	20	21	◎國中補考(16、18-20) ◎七、八年級課輔開始(16) ◎國家防災演練-預演(備)(17) ◎國家防災演練(20)9:21	◎國中部暑假優良作業抽查(18) ◎高中社團(20) ◎家長日(21)
五	22	23	24	25	26	27	28	◎讀書心得校初選(23) ◎高二福音園(23-26)	◎國高中新生尿液檢查(25) ◎國中社團(27) ◎教師節(28)
六	29	30	10月1日	2	3	4	5	◎補行上班上課-補 10/11(五)(5) ◎新北市美術比賽校內截止日(1)	◎國中社團(4) ◎高中社團(4) ◎國中社團(5)
七	6	7	8	9	10 國慶	11	12	◎第一次定期評量(8-9) ◎國慶日放假(10) ◎國慶日調整放假(11)	◎友善校園講座(9)下午 1-3 點
八	13	14	15	16	17	18	19	◎高中讀書心得上傳截止(15) ◎109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T1 (19)	◎高中新生健檢(16) ◎國中新生健檢(17) ◎高二游泳比賽(18)6、7 節 ◎國中社團(18) ◎外語月報名表發放(18)
九	20	21	22	23	24	25	26	◎國八隔宿行前說明(22)15-16 點 ◎國八隔宿露營(24-25)◎日本國際教育旅行(24-28) ◎《高三校內報名》109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25-5)	◎國中部英文科作業抽查(21) ◎九年級興趣測驗(21-25) ◎高中社團(25) ◎健促講座(25)10-11 點
十	27	28	29	30	31	11月1日	2	◎高中小論文上傳截止(31) ◎高三第二次模擬考(31-1) ◎職人講座(1)	◎《高三校內報名》109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T2(1-5) ◎八九年級特色高職參訪一(31) ◎國中社團(1)
十一	3	4	5	6	7	8	9	◎外語月報名截止(4)	◎國中部數學科作業抽查(6) ◎八九年級特色高職參訪二(7) ◎七年級生涯講座(8) ◎高中社團(8)
十二	10	11	12	13	14	15	16	◎校內科展比賽(12) ◎新北市中小學桌球對抗賽(12-15)	◎國中部社會科作業抽查(13) ◎七年級(3、4節)、高一拔河預賽(6、7節) (15)
十三	17	18	19	20	21	22	23	◎新北市英語文競賽(20)	◎國中部社團(22) ◎國中拔河決賽(19)早自習 ◎高中拔河決賽(20)早自習
十四	24	25	26	27	28	29	30	◎國九第二次定期評量(25-26) ◎國七、國八、高一、高二、高三第二次定期評量(27-28)	◎九年級校外教學行前說明會(26)下午 3-4 點 ◎九年級校外教學(27-29) ◎交通安全講座(28) ◎生命教育講座(29) ◎高中親善大使決選(29) ◎健促講座(29) ◎國中社團(29)
十五	12月1日	2	3	4	5	6	7	◎感恩月宣導(3-5) ◎外語月-國中部英語拼字比賽(4) ◎外語月-國中英文漫畫比賽(6)	◎美術班師生美展(4-15) ◎七年級產業參訪(5) ◎高中社團(6) ◎國中親善大使決選(6)
十六	8	9	10	11	12	13	14	◎東後高校參訪(9) ◎外語月-國中部八九年級英文作文比賽(10) ◎外語月-國七英文美聲朗讀比賽(13) ◎外語月-高一高二英文作文比賽(13)	◎八年級籃球賽(9) ◎性平教育講座-高二(13) ◎109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T2(14)
十七	15	16	17	18	19	20	21	◎外語月-演說比賽(16) ◎熊本西高校參訪(16) ◎高三第三次模擬考(17-18) ◎全校補課-期末因應學測提前放假-1/17(五)(21) ◎外語月-高二英語美聲歌唱比賽(21)	◎學生流感疫苗施打(20) ◎國中部自然科作業抽查(18) ◎高中社團(20) ◎高三包粽(20) ◎高一高二週記抽查(20) ◎國中社團(21)
十八	22	23	24	25	26	27	28	◎美術班術科期末考(23-27) ◎國九第二次模擬考(26-27) ◎高三課輔結束(27) ◎高三第三次定期評量(27、30)	◎高中優良作業抽查(25) ◎國中部國文科作業抽查(25) ◎國中社團(27)
十九	29	30	31	1元 旦	2	3	4	◎歲末感恩體驗活動(31) ◎1月1日元旦放假(1) ◎全校課輔結束(3) ◎全校補課-期末因應學測提前放假-補 1/20(一)(4)	◎閱存抽查收件(30) ◎九年級大跳繩競賽(3) ◎國中社團(3)
二十	5	6	7	8	9	10	11		◎閱存各班收回(10)
二十一	12	13	14	15	16	17	18	◎高一、高二第三次定期評量(13-15) ◎國中部第三次定期評量(14-15) ◎休業式(16)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作息時間表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節次	國中部	高中部
早自習	07:30-08:00	07:30-08:00
星期二(朝會)	07:40-08:10	07:40-08:10
第一節課	08:10-08:55	08:10-09:00
下課		
第二節課	09:10-09:55	09:10-10:00
下課		
第三節課	10:10-10:55	10:10-11:00
下課		
第四節課	11:10-11:55	11:10-12:00
午餐	11:55-12:25	12:00-12:30
打掃	12:25-12:45	12:30-12:45
午休	12:45-13:10	
下課		
第五節課	13:15-14:00	13:15-14:05
下課		
第六節課	14:15-15:00	14:15-15:05
下課		
第七節課	15:15-16:00	15:15-16:05
放學		
第八節課	16:10-16:55	16:10-17:00
放學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100 年 5 月 25 日北教國字第 1000443400 號函訂定發布

101 年 8 月 27 日北府教國字第 1012324521 號令修正發布

104 年 2 月 12 日新北府教中字第 1040284187 號令修正發布

- 一、本補充規定依國民教育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 二、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以下簡稱學校)學生成績之評量，除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相關法規規定外，並應依本補充規定辦理。
- 三、學校學生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由導師參考學校各學習領域授課教師、學生同儕及家長反應，依下列各款學生表現項目加以評定。
 - (一) 出缺席情形：學生出缺席情形包含事假、病假、曠課、公假及喪假等紀錄。
 - (二) 獎懲：包含大功、小功、嘉獎、大過、小過及警告等紀錄，其評量標準由學校訂定。
 - (三) 品德言行表現：由導師考量學生智力、性向、興趣、家庭環境與社會背景等因素，並綜合平日個別行為觀察結果、談話與家庭訪視紀錄、學生自評、同儕互評及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彙送資料記錄之。
 - (四) 團體活動表現：由導師或任課教師視學生參與班級、社團、自治與學校活動學習等情形記錄之。
 - (五) 公共服務表現：由導師或相關人員依學生參與班級、學校或社區服務等情形記錄之。
 - (六) 校內外特殊表現：依學生實際表現記錄之。
- 四、學校學生學習領域之評量，分七大學習領域及其所融入之重大議題個別辦理；學校彈性學習節數課程並得併入學習領域實施評量。

國民小學一、二年級之社會、藝術與人文及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統整為生活課程實施評量。

國民中學辦理之模擬升學測驗成績之結果不得納入學生在校學習評量成績計算。
- 五、學校學生定期成績評量每學期紙筆測驗之次數每學期至多三次；其實施日期、次數由學校擬定，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其評量方式由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決定之。

前項定期評量之紙筆測驗，學校應組成命題與審題小組及建立命題與審題機制，以維護評量之合理性、專業性、診斷性、公平性及保密性。

學習領域評量中紙筆測驗使用頻率應符最小化精神。
- 六、學校學生學習領域成績評量之計算方式如下：
 - (一) 個別學習領域每次包含定期評量與平時評量成績之核計比例，由各校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訂定。
 - (二) 前款個別學習領域之成績應為總成績總和之平均數。

- (三) 各個別學習領域學期成績乘以各該學習領域每週學習節數，所得總和再除以每週學習領域總節數為學習領域評量之學期總平均成績。

七、特殊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 學校應衡酌特殊教育學生身心發展狀況及學習優勢管道實施評量，並依學生能力及需求，調整評量之學習領域、內容及方式；其評量調整措施，以及成績計算方式，應納入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或個別輔導計畫，並經各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
- (二) 身心障礙學生因其學習領域之學習節數完全由特殊需求領域替代時，該學習領域成績得採計特殊需求領域之評量結果。
- (三) 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接受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直接教學之學習領域時，其成績評量除衡酌該生普通班之平時及定期評量表現外，應納入資源班或巡迴輔導教師之評量結果。

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依九年一貫課程七大學習領域及其所融入之重大議題進行評量。
- (二) 家長應依申請計畫實施評量，並得自行決定學生返校參加定期評量，由家長實施之評量紀錄，應於學期末提供校方進行成績登錄，提供之時間由家長與導師聯繫確認。
- 1、返校參加定期考試者，平時評量成績由家長提供，教師就平時評量與定期評量成績，合併計算學生之學期成績。
 - 2、不返校參加考試者，所有領域成績由家長評定。
 - 3、學生學期成績單應加註「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字樣。
- (三) 學校核發申請實驗教育學生之畢業證書，應在相關文件上加註申請實驗教育修業期程。
- (四) 申請實驗教育之學生成績，倘涉及畢業成績計算，不列入畢業成績獎項評比。

九、學校學生於學習領域定期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經學校核准給假者，於銷假後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為原則。但無故缺考者，不得補行評量，該缺考學習領域定期評量成績以零分計算。

十、學校得視學生日常生活表現情形之需要安排專案輔導。

學生學習表現欠佳者，學校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與補救措施。

學生各學期各學習領域之成績未達丙等者，應施予相關輔導與補救措施，並得建立補考機制，其實施原則如下：

- (一) 補考範圍：不及格當學期之語文、數學、社會及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課程內容。但下列學生之補考範為另定之：
- 1、國民中學九年級下學期及國民小學六年級下學期學生，得補考當學期不及格領域。
 - 2、一百零三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以補考前一學期不及格領域者為限。

3、一百零二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得補考入學後至前一學期 期間不及格領域。

- (二) 補考時間:由學校自訂，學生逾期未參加補考者，除有不可抗力情形外，視同放棄補考機會。
- (三) 補考方式：得以紙筆測驗或多元評量等方式辦理。
- (四) 成績計算:補考及格者，該學習領域學期成績以六十分計算；補考不及格者，以原始分數擇優採計。
- (五) 補考次數:每位學生得參加各學期各學習領域之補考以一次為限。

十一、學校學生成績評量之處理、登記單位、人員如下：

- (一) 國民中學：學習領域評量由教務處主辦；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由學務處主辦，任課教師配合辦理。
- (二) 國民小學：由各班導師主辦，任課教師配合辦理。

前項成績評量之各類表冊，由本府另訂之。

十二、學校學生成績評量紀錄，應定期告知家長及學生，每學期至少應以書面通知家長及學生一次。學期或畢業成績通知除量化紀錄外，得參酌學生人格特質、學習能力、生活態度、特殊才能等以文字描述加以說明，並提出具體建議。

十三、學校應成立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每學期定期召開成績評量相關會議，研議、審查學生成績評量相關事項。

本小組置成員五人至十七人，由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代表、教師會代表、家長會代表及相關人員組成之。

十四、學校學生修業期滿，經本小組審查符合下列規定者，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不符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一) 除公、喪、病假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學習期間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 (二) 學生經過學校提供改過銷過機會後，獎懲抵銷後，未有記滿三大過者。
 - (三) 學習領域中有四大個別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列丙等以上者。
- 前項規定，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中小學之學生適用之。

十五、學校於不違反相關法規及本補充規定，得視本位發展實際需要另訂規定。

十六、學校技藝教育（學程）學生成績評量，由本府另訂之。

十七、學校學生成績登錄及處理資訊化系統作業相關規定，由本府另訂之。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中華民國101年12月6日校務會議修訂）

- 一、準時入場，不可提早繳卷，遲到入場者不可要求延長其考試時間。
- 二、文具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
- 三、不得攜帶稿紙及有文字的墊板入試場。
- 四、答案卡必須使用 2 B 黑色軟心鉛筆作答，答案卷一律用深藍色或黑色墨水筆作答。
- 五、各項考試請同學將考試須用文具置於桌上，其餘書籍、簿本放置於書包內，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桌子倒轉，使抽屜口面向講台。考試時嚴禁使用手機，攜帶者，請於考試時間關機、收妥。
- 六、非考試必須之物品（含電算機）不得攜入考場。
- 七、嚴禁談話、左顧右盼，及一切舞弊行為。
- 八、答案卷（卡）上應書寫姓名、班級及座號，若有未寫明上述資料或正確劃記，而致無法辨識該答案卷（卡）所屬者，該科扣 5 分。
- 九、考試結束鐘響起時，不論已否答完，應即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 十、違規處分情形如下：
 - （一）考試時手機於身邊響起者，該科目扣 10 分，於教室前後位置響起者，該科目扣 5 分。考試時使用手機，該科不予計分。
 - （二）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不予計分，並簽請校規處置。
 - （三）擾亂考場內、外秩序者，該科扣 10 分；情節嚴重者，該科不予計分。
 - （四）答案卷未依第四條規定作答者，該科扣 5 分。
 - （五）蓄意污損答案卷（卡）者，該科不予計分。
 - （六）無故提早繳卷，強行出場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七）考試結束鐘響起，仍逾時作答不聽制止者，該科不予計分；經制止後停止者，該科扣 10 分。
- 十一、考試期間學生因故請假時，需事先向教務處核備，凡公假、喪假、事假（須事先請）、病假（須附醫師證明）應於返校後直接至教務處申請補考（不得進班）並辦理銷假，逾時不准補考。
- 十二、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8 學年度七年級版】

(國中部)成績單各領域內容及成績計算方式說明

一、每次定期評量成績單的八大領域：

領域名稱(節數)		包含科目(節數)	成績所佔比例	
			定期評量 A	平時成績 B
學 習 領 域	語文(8)	國文(5)、英語(3)	50%	50%
	健康與體育(3)	健康教育(1)、體育(2)	50%	50%
	數學(4)	數學(4)	50%	50%
	社會(3)	歷史(1)、地理(1)、公民(1)	50%	50%
	自然科學(3)	生物(3)	40%	60%
	藝術(3)	音樂(1)、視覺藝術(1)、 表演藝術(1)	50%	50%
	綜合活動(3)	輔導(1)、童軍(1)、家政(1)	40%	60%
	科技(2)	生活科技(1)、資訊科技(1)	40%	60%

二、成績計算說明：

- 1、七年級語文領域每週 9 節，包括國文、英語二科，國文 5 節、英語 3 節
定期評量成績 A = (國文定考成績*5 節 + 英語定考成績*3 節) / 8 節
平時評量成績 B = (國文平時成績*5 節 + 英語平時成績*3 節) / 8 節

$$\text{語文領域總成績} = A * 50\% + B * 50\%$$

- 2、綜合活動領域每週 3 節，包括輔導、童軍、家政三科，各開 1 節
定期評量成績 A = (輔導定考成績 + 童軍定考成績 + 家政定考成績) / 3 節
平時評量成績 B = (輔導平時成績 + 童軍平時成績 + 家政平時成績) / 3 節

$$\text{綜合活動領域總成績} = A * 40\% + B * 60\%$$

- 3、健康與體育領域每週 3 節，包括健康教育、體育二科，健康 1 節、體育 2 節
定期評量成績 A = (健康教育定考成績*1 節 + 體育定考成績*2 節) / 3 節
平時評量成績 B = (健康教育平時成績*1 節 + 體育平時成績*2 節) / 3 節

$$\text{健康與體育領域總成績} = A * 50\% + B *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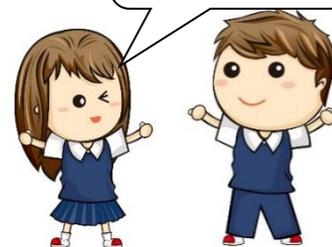
- 4、餘領域類推

三、每學期三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後為該學期之學期成績，國中三年共六個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後為畢業總平均成績。

四、畢業資格：(符合以下三項規定者發給畢業證書，不符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1、除公、喪、病假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學習期間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 2、學生經學校提供改過銷過機會後，經獎懲抵銷後，未有記滿三大過者。
- 3、學習領域中有四大個別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六學期平均成績列丙等(60分)以上者。

大家一起加油哦！



【108 學年度八九年級版】

(國中部)成績單各領域內容及成績計算方式說明

一、每次定期評量成績單的七大領域(含彈性課程)：

領域名稱(節數)		包含科目	成績所佔比例	
			定期評量 A	平時成績 B
學習領域	語文(九年級 11、八年級 10)	國文(6)、英語(九年級 5、八年級 4)	50%	50%
	健康與體育(3)	健康教育(1)、體育(2)	50%	50%
	數學(5)	數學(5)	50%	50%
	社會(4)	歷史(1.5)、地理(1.5)、公民(1)	50%	50%
	自然與生活科技(4)	理化(或自科)(4)	40%	60%
	藝術與人文(3)	音樂(1)、美術(1)、表演(1)	50%	50%
	綜合活動(3)	輔導(1)、童軍(1)、家政(1)	40%	60%

二、成績計算說明：

- 1、九年級語文領域每週共 11 節，包含國文、英語二科，國文 6 節、英語 5 節
 定期評量成績 A = (國文定考成績*6 節 + 英語定考成績*5 節) / 11 節
 平時評量成績 B = (國文平時成績*6 節 + 英語平時成績*5 節) / 11 節

語文領域總成績 = A * 50% + B * 50%

- 2、綜合活動領域每週共 3 節，包括輔導、童軍、家政三科，各開 1 節
 定期評量成績 A = (輔導定考成績 + 童軍定考成績 + 家政定考成績) / 3 節
 平時評量成績 B = (輔導平時成績 + 童軍平時成績 + 家政平時成績) / 3 節

綜合活動領域總成績 = A * 40% + B * 60%

- 3、健康與體育領域每週 3 節，包括健康教育、體育二科，健康 1 節、體育 2 節
 定期評量成績 A = (健康教育定考成績*1 節 + 體育定考成績*2 節) / 3 節
 平時評量成績 B = (健康教育平時成績*1 節 + 體育平時成績*2 節) / 3 節

健康與體育領域總成績 = A * 50% + B * 50%

- 4、餘領域類推

三、每學期三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後為該學期之學期成績，國中三年共六個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後為畢業總平均成績。

四、畢業資格：(符合以下三項規定者發給畢業證書，不符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1、除公、喪、病假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學習期間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 2、學生經學校提供改過銷過機會後，經獎懲抵銷後，未有記滿三大過者。
- 3、學習領域中有四大個別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六學期平均成績列丙等(60分)以上者。



學務處 108 學年度重點工作

重點工作	請家長瞭解或配合事項
<p>一、學務處電話 教官專線：3233-9456 學務處：2231-9670 分機 220~229</p>	<p>1.建議輸入手機，並貼在家裡電話機旁 2.學生請假專線 22319670 分機 221、224、228 （事後仍需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 3.接到詐騙集團電話或遇到緊急事故(意外)需學校協助處理， 請撥教官專線 3233-9456</p>
<p>二、傳染病防治</p>	<p>1.身體感覺不適請主動戴上口罩保護自己。 2.如有就醫被告知腸病毒、手足口病、紅眼等症狀，請依規定在家休養 並請通報學務處。 3.學校會不定時發宣傳單請家長共同防疫。</p>
<p>三、學生請假 重點提示</p>	<p>1.事假請事先請假，病假返校後，10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 2.在校因病或緊急事務外出返家，第二天仍應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 3.詳細內容見：永平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學生事務規定</p>
<p>四、每月一品格</p>	<p>1.品格教育核心價值：「行動帶來新幸福-Just do it」。 2.每月強調一種品格，學生與老師、家長熟記品格的定義及具體行為目 標，與孩子有共通的溝通語言。 3.請家長用讚美培養孩子的品格，依據品格來糾正孩子的行為。 4.身教重於言教，大人先活出好品格，才能影響孩子。</p>
<p>五、環保減碳愛地 球</p>	<p>1.自備環保袋、環保筷、環保杯、環保吸管。 2.不使用塑膠袋、免洗餐具、衛生筷（有害健康、危害地球）、吸管。</p>
<p>六、交通安全</p>	<p>1.學區內的學生請盡量不要騎腳踏車，多走路，身體好。 2.請提醒孩子騎腳踏車要戴安全帽、遵守交通規則，並嚴禁雙載。 3.駕車或騎機車送孩子到學校後，請不要在校門口迴轉。</p>
<p>七、營養午餐</p>	<p>1.盡量讓孩子訂營養午餐，使孩子養成不偏食的習慣，並培養孩子獨立 的人格。 2.確保孩子的飲食均衡、正常，不必擔心孩子將錢移作他用，或買不營 養的食物。 3.每餐 53 元，以半學期為單位訂購。</p>

重點工作	請家長瞭解或配合事項
<p>八、霸凌防制</p>	<p>1. 著重於學生法治、品德、人權、生命及性別平等教育，培養學生尊重他人與友愛待人之良好處世態度。</p> <p>2. 遇偶發或霸凌事件，迅即循「發現」、「處理」、「追蹤」三階段，成立校內「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處理。</p> <p>3. 永平高中申訴電話 02-32339456 教育局申訴電話 1999 永平高中申訴信箱 d220@yphs.tw</p>
<p>九、交通服務隊招募及培訓</p>	<p>1. 目的：為維護全校師生上、下學期間交通安全，培養學生肯服務、願付出的公眾服務精神。</p> <p>2. 參加對象：高一、八年級學生(住家鄰近學校尤佳)</p> <p>3. 服務時間：每日上、放學期間(每三週輪替服務一週)</p> <p>4. 督導人員：學務處張宇豐教官</p> <p>5. 地點：學校大門、側門、永平-仁愛交叉路口、永平-中正交叉路口</p> <p>6. 名額：100 名</p>
<p>十、儀隊社團招募及培訓</p>	<p>1. 宗旨：增進學生團隊合作，培養領袖所具備的溝通協調能力，並透過參與國內、外團隊交流演出，拓展寬宏視野，提升國際競合力。</p> <p>2. 參加對象：高一、高二及七、八年級學生</p> <p>3. 上課時間：每週社團課及課餘時間</p> <p>4. 課程：儀態、操槍、團隊默契</p> <p>5. 師資：蘇偉傑教練</p> <p>6. 督導人員：學務處胡順龍主任教官</p> <p>7. 地點：中正體育館、風雨操場</p> <p>8. 名額：40 名</p> <p>9. 表演：校慶、國外姐妹校來訪迎賓、國際交流、儀隊競賽、校外慶祝活動邀請</p>
<p>十一、管樂團培訓</p>	<p>1. 宗旨：提昇音樂素養、體驗合奏樂趣、培養正當休閒活動與團隊精神。</p> <p>2. 參加對象：高一、高二、七、八年級有音樂基礎者皆可參加</p> <p>3. 上課時間：社團課及星期六上午</p> <p>4. 課程：分部、合奏課</p> <p>5. 師資：高正賢教練</p> <p>6. 地點：管樂教室</p> <p>7. 名額：60 名</p> <p>8. 展演：升旗典禮樂、校慶音樂會、音樂比賽、國際交流</p>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生活常規具體作法

(105 年 12 月 8 日 105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一、服裝儀容規定：(108 年 8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一) 儀容：以自然、整潔、素雅、健康為原則。

(二) 服裝：

1. 制服與體育服得合宜混合穿著，鈕釦要扣好，拉鍊拉至與學號平行處，不可戴項鍊、戒指、手鍊（鐲）、耳環。
2. 學務處審查合格之班級及社團服裝，得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統一換穿或社團活動之課堂上穿著，下課即應換回制服及運動服。
3. 上衣於左胸前繡校名、學號（上排為永平高中，下排高中生需繡六碼學號；國中生不繡學號，但須繡五碼識別碼，分別為入學年、班級、座號，順序由內而外）；高中體育服外套繡淺綠色、制服繡藍色；國中體育服外套繡金色、制服與運動服上衣繡藍色。
4. 深藍色 V 領毛衣（無袖與長袖）：天冷時可在制服上衣外加穿；長袖 V 領毛衣則視個人需要購買。
5. 褲（裙）：褲管不得改窄，褲前亦不得打折或有其他花飾，裙長不得短於膝蓋。
6. 外套：得依個人對天候冷、熱感受，自由選擇穿著長袖、短袖或長褲、短褲校服（需繡校名、學號）；惟冬季保暖衣物優先以學校制式服裝為主，不足時優先於制式服裝內添個人保暖衣物，仍不足時始得於制服外添加個人防寒保暖衣物。
7. 鞋子：上學、放學進出校門及在校時間，學生應穿皮鞋、運動鞋或布鞋，如無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其他不合宜鞋款。

(三) 書、背包：應使用印有「永平高中」字樣之學校制式斜背及後背書包。

(四) 全校教職員輔導違規學生得帶至生輔組登記簽具陳述書，彙整檢送各班導師，視其情節及身心狀況，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書面自省及靜坐自省)促其改善。

二、生活與考勤：

(一) 晨間輔導

1. 教官及值週導護老師七時到校，負責學生校內外巡查及交通安全導護，並檢查學生服裝儀容。
2. 早上七時前，交通服務隊同學應到達崗位，輔導學生上學之交通安全、路隊秩序及服儀禮節。
3.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需戴安全帽，不得雙載及加裝「火箭筒」，自行車一律停放校內停車場，不可停於校外，進入校門請提前下車，牽車步行至停車場指

定位置上鎖停放。

4. 禁止無照駕駛汽機車。
5. 早上七時三十分前，學生應到校參加早讀；超過七時三十分，一律由各班副班長登記遲到。
6. 早上七時三十分後進校園須在校門口處登記遲到，每週被登記遲到者扣班上生活榮譽競賽分數，當週遲到次數達三次（含）以上，依校規處分。
7. 學生上放學時間應聽從交通服務隊指揮，以維護安全。
8. 早上七時二十分後、中午用餐及午休與下午打掃時間，禁止在操場打球及嬉戲。

（二）朝（集）會規約：

1. 朝會：每週二早上七時三十分至八時十分；集會：依實際所需召開，時間另訂。
2. 朝（集）會為學校重要集會，學生未出席者依重大集會缺席人員規定處分，出席時為求會場嚴整性，不得穿著校服以外服裝列席。
3. 朝（集）會時如因特殊情況欲留在教室者，需經導師同意方得免參加，否則以無故不參加集會處理。
4. 朝（集）會時，聽到廣播應迅速到達集合位置。
5. 朝（集）會時之集合與整隊時，同學應保持肅靜，聽從班長或大隊值星之口令與指揮。
6. 朝（集）會時唱國歌、校歌聲音要宏亮，應向致詞之師長及演講者大聲問好。
7. 朝（集）會遲到學生，為免影響集會進行，應於校門內集合完畢後，統一帶至操場指定位置一同參與。

（三）課間秩序：

1. 缺曠課管制：各班副班長早自習時間開始清查人數，將缺課學生之座號及出席人數於第三節上課前至學務處填寫速報單。
2. 上課時不可閱讀課外書刊、吃零食、喝飲料、嚼口香糖或使用手機等行為。
3. 自習課、午休時間未經准許，學生不得至圖書館自習或在操場打球。
4. 除社團活動外，不得下棋、玩牌（桌遊）、彈琴等。
5. 任何時間均不得在教室或走廊拍球及高聲叫罵，以確保校園之寧靜與安全，維護良好之學習環境。
6. 學生在校內或著制服於校外時，男女之間互動應合宜，避免有親密舉動。

（四）午膳規定

1. 禁止學生中午外出用餐或訂購外食。
2. 用餐時間（十二時至十二時三十分）不得到操場打球運動。
3. 若學生家長需要送便當到校者，請放置於警衛室旁置物櫃，不可直接送往教室，學生亦不可步出校門。
4. 不得在午休時間用餐。

（五）午休實施：

1. 為維護校區寧靜，充沛學生下午上課之精神及視力保健，全校中午一律實施午休。
2. 午休時間自十二時四十五分至十三時十分止。
3. 學生須於午休前用餐，並辦妥一切事宜，不得藉故走動，以免影響他人午休。
4. 各班副班長確實管制人數，無故未到者以曠課論處。
5. 各班午休情形，列入生活榮譽競賽考評，由值週老師至班上實施評分。

（六）學生請假：

1. 請假未超過一天（包含一天），由家長及導師簽章後，將假本學務處留存聯撕下，投入學務處請假箱中，即完成請假手續。
2. 請假二日（含）以內，除前項規定程序外，須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長核准後登記。
3. 凡請假三日者，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後登記。
4. 凡請假三日以上須經學務處報請校長核准後登記。
5. 請假手續不完整者無效。
6. 請假須於期滿返校後十日內完成請假手續，逾期一個月內補請假記警告乙次；逾期一個月至兩個月內補請假記警告兩次；超過兩個月不予補請假。
7. 補請假及公假均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

（七）門禁管制：

1. 凡校外人士需與學生會客時，應先於警衛室辦妥證件之登記並確認身分後，經學務處轉知學生，不得自行進入校園尋找學生，以免擾亂上課秩序。
2. 進出學校不經校門，擅自翻越圍牆者，屬本校學生一律嚴懲；非本校人員一律報警處理。
3. 上課後至放學前，學生不得外出，擅離學校或未按規定辦理臨時外出而外出者，以曠課論處並以校規處份。

（八）生活榮譽競賽：（參閱生活榮譽競賽實施辦法）

每兩週辦理評比一次，國中部每年級各取前五名、高中部每年級各取前三名，於週會時頒發獎狀，以培養班級學生團隊精神與榮譽感。

（九）學生改過遷善與銷過：（參閱改過遷善銷過實施辦法）

學生違規犯錯，受警告、記過、記大過之處分時，得由其本人之改過意願，逾二個月以上期間，且申請表經導師審查通過用印後，始得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註銷懲罰紀錄之申請。

（十）學生校內行動載具管理：

1. 高中部-108 學年入學高一新生，家長簽署同意書後，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全年級逐年實施；另 106 至 107 學年入學高二、三學生，則仍適用 99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學生使用行動電話管理要點」辦理。
2. 國中部-家長簽署同意書後，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全學制實施。

3. 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4. 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5. 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6. 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7. 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8. 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
9. 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10. 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11. 學生須能配合上述管理，方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違反上述要求，依「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懲處。

三、注意事項：

- (一) 學生到校後，不得無故缺課。
- (二) 學生不得有爬牆行為。
- (三) 行進間不邊吃東西、不亂丟棄、放置任何紙屑、飲料瓶、罐等廢棄物。
- (四) 嚴禁學生有頂撞師長、言行粗莽無禮之行為。
- (五) 學生不得酗酒、吸煙、賭博、吸食各種禁藥、迷幻之藥品或攜帶、使用與毒品相關之施用器具(電子菸、毒品吸食器)。
- (六) 禁止攜帶或公開刀械等違禁物品(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所揭禁止行為所列之物品)。
- (七) 學生不得在校內滋事或聚眾毆鬥。
- (八) 公物應愛惜使用，遇有損壞時應主動向總務處報告，並力行能源節約，不可浪費。
- (九) 進入老師辦公室應先喊「報告」，得到允許後方可入內，退出辦公室應喊「報告完畢」。
- (十) 嚴禁於校內使用水球、噴刮鬍泡等破壞環境整潔物品及施以扔擲水球、捆綁等危害身體安全方式，辦理慶生、慶功等活動。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6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依據教育部頒「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9 月 1 日新北教特字第 1051662573 號函頒「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本校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內容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6 月 17 日新北教安字第 1081080705 號函辦理。
- 二、學生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其他服裝，如班級、社團服裝等。服裝申請及審查方式如次(班級、社團服裝審認申請表附表 1、2)：
 - (一)學生班級及社團服裝應依審查申請表表列審查要項完成設計，並提請導師及社團組長實施初審，初審通過後送交學務處實施複審。
 - (二)學務處複審對班級、社團服裝申請案若有異議，應提具體修正意見，申請人得經加註意見或說明後再提複審，倘申請人對前述複審意見存有爭議，且 3 日內不願修正並退件，學務處得邀集各年級導師、家長及行政代表，召開服裝審查委員會進行審議。
- 三、學生服裝儀容實施原則說明如下：
 - (一)執行本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輔導者為全校教職員。
 - (二)校內重要集會、慶典，學生應穿著校服或運動服。
 - (三)為利人員辨識，維護校園安全，學生進、出校門時應穿著學校校服、運動服。
 - (四)體育課時，應穿著學校運動服、運動鞋或學校審查通過之班服。
 - (五)社團課時，應穿著學校校服、運動服及審查通過之社服。
 - (六)學生到校自習或參加課業輔導、補考、重補修、補救教學等學習活動者，應穿著學校制服、運動服。
- 四、學生得依個人對天候冷、熱感受，自由選擇穿著長袖、短袖或長褲、短褲校服；惟冬季保暖衣物以學校制式服裝為主，不足時優先於制式服裝內添加個人保暖衣物，仍不足時始得於制式服裝外添加個人防寒保暖衣物。
- 五、上學、放學進出校門及在校時間，學生應穿皮鞋、運動鞋或布鞋，如無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其他不合宜鞋款。
- 六、全校教職員輔導違規學生得帶至生輔組登記簽具陳述書，彙整檢送各班導師，視其情節及身心狀況，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促其改善。
- 七、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

新 北 市 立 永 平 高 中 學 生 班 級 服 裝 審 查 申 請 表				編 號：000	
服 裝 正 面 圖			服 裝 反 面 圖		
					
申 請 人	班 級	座 號	班 長 姓 名	設 計 理 念 與 說 明	
導 師 審 查 意 見		簽 章			
學 務 處 審 查 意 見		結 果			

申請說明：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辦理。

- 一、 未通過審查服裝，不得於校內穿著。
- 二、 通過審查班級服裝，得於體育課全班統一穿著，返回教室後應換回校服；另班級服裝搭配之褲、裙，仍以校內制式服裝為主。

附表 2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社團服裝審查申請表 編號：000			
服 裝 正 面 圖		服 裝 反 面 圖	
			
申請人	社 團	班 級 座 號	社 長 姓 名
	設計理念 與 說 明		
社 團 組 長 審 查 意 見		簽 章	
學 務 處 審 查 意 見		結 果	

申請說明：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辦理。

一、未通過審查服裝，不得於校內穿著。

二、通過審查社團服裝，得於週五社團活動時間及下課後練習全團統一穿著；另社團服裝搭配之褲、裙，仍以校內制式服裝為主。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6 月 19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81117528 號函，及 99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使用行動電話管理要點辦理。

二、**目的**：為促進課堂學習成效，教導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禮儀，以培養尊重他人之情操，特訂定本管理規範。

三、申請程序：

(一)高中部-108 學年入學高一新生，家長簽署同意書後(附件 1)，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全年級逐年實施；另 106 至 107 學年入學高二、三學生，則仍適用 99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學生使用行動電話管理要點」(附件 2)辦理。

(二)國中部-家長簽署同意書後，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全學制實施。

四、使用規定：

(一)管制時間：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二)保管方式：(學生須能配合下列管理，始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設備)

1. 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2. 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3. 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4. 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5. 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並將外出單置於班級保管櫃，提醒領回負責人。

6. 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7. 教師上課期間如因課程需學生使用行動載具設備，由教師親自學務處登記申請，於前一堂下課時請該班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取，課程結束後，繳回學務處保管。

(三)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五、違規處置：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學期內初犯經勸導，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

可至學務處領回；再犯則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二)未經申請程序，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初犯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再犯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三)已申請而違規於管制時間內使用者，初犯經勸導，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自行領回；再犯則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四)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設備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涉校規懲誡輕重給予處分。

(五)利用行動載具設備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過兩次以上處分。

(六)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設備充電，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

六、其他：

(一)在公共場合使用行動載具設備時，不得大聲喧嘩與口出穢言。

(二)行動載具設備屬於個人貴重物品，需妥慎保管。

七、本規範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 一、為促進課堂學習成效，教導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禮儀，以培養尊重他人之情操，本校於學務處設置保管櫃，供各申請班級使用。
- 二、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 三、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 四、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 五、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 六、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 七、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
- 八、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 九、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 十、學生須能配合上述管理，方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違規處置如后：
 -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學期內初犯經勸導，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可至學務處領回；再犯則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二)未經申請程序，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初犯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再犯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三)已申請而違規於管制時間內使用者，初犯經勸導，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自行領回；再犯則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四)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設備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涉校規懲誡輕重給予處分。
 - (五)利用行動載具設備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過兩次以上處分。
 - (六)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設備充電，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申請表 編號：

申請人	年 班 號	姓名：
使用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一學年為限)
載具廠牌(機型)	行動載具號碼	

家長同意書：

本人已瞭解永平高中學生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同意子女攜帶行動載具到校，並願意教育子女遵守各項規定。

學生： (簽名)

家長：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公) (宅) (手機)

導師：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國中部服務學習規範

一、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的『服務學習』採計

1. 採計學期：7.8.9（上）年級，共五學期均可採計。
2. 每學期滿 6 小時者：5 分，不滿 6 小時者：0 分，最高累積至 15 分。
3. 「五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服務學習項目，服務學習滿 8 小時 1 分，無上限。

二、服務學習計算日期：

1. 上學期：8/1—1/31
2. 下學期：2/1—7/31

三、服務內容範圍及認證

1. 班級服務
(1)由各班導師與學生決定班級服務內容，包含：班級事務服務的項目、時間。 (2)實施完畢由導師於學習護照中的「學生服務學習紀錄表」上簽名核章認證即可，並於學期末交給導師登錄。
2. 校園服務：
(1)由校內行政單位提出各項長期或臨時志工服務活動，或擔任學校各項活動服務人員。 (2)學校規劃活動在校園內或至校外。 (3)服務完畢後由該單位於「學生服務學習紀錄表」上核章認證或發放服務學習時數條。
3. 校外單位服務：
(1)學生自行利用假日聯繫校外服務單位服務，校外服務單位必須非營利性組織為主。 (2)請於服務前五日填寫學生校外服務學習申請單，向學務處提出申請，經核准後始得參加服務。
(3)校外可認證之單位 a. 政府公務機關、單位之服務志工，各類社會公益法人機構、經政府立案之非營利公益團體。 b. 「內政部人民團體全球資訊網」或「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登記有案之單位即可。 c. 非屬政治性、宗教性、商業性或營利性之非報酬性服務學習活動。
(4)校外單位服務認證： a. 學生校外服務完畢後，務必取得該單位發給之服務證明，必須清楚敘明服務時數、服務內容等資料。 b. 或請認證單位於學習護照上的「服務學習記錄表」上蓋該單位之單位章證明，不得以私章或簽名代替。
(5)校外服務學習申請表：申請表可至校網左下角 <u>學生學習區</u> 的 <u>國中服務學習專區</u> 中下載列印使用，或至學務處領取。
(6)校外服務學習流程： 學生、教師申請校外服務（需家長同意書或家長簽名）→學校學務處訓育組審核通過→進行服務學習取得時數（需家長或專人陪同）→學校覆核→交給導師登錄。

四、服務學習獎勵

1. 每學期服務學習時數滿 20 小時，記嘉獎一次。
2. 每學期服務學習時數滿 30 小時，記嘉獎兩次。

五、國中部服務學習相關事宜，可至校網學生學習區的國中服務學習專區查詢。

《面對服務學習，一點就通》

Q1：學習護照遺失了怎麼辦？

A：遺失可至圖書館申請購買，但是所登記之時數必須自行找服務單位補登。

Q2：學習護照中服務學習紀錄表登記已滿，該如何？

A：請至學務處領取【服務學習紀錄表】單張再浮貼上即可。

Q3：每次服務要多久呢？

A：若未滿 0.5 小時不予登記，請以 0.5 小時為單位。

Q4：寒暑假返校打掃算時數嗎？

項 目	時 間	核 算 學 期
寒假返校打掃	1/31 以前	上學期 (8/1~1/31)
	2/1 以後	下學期 (2/1~7/31)
暑假返校打掃	7/31 以前	下學期 (2/1~7/31)
	8/1 以後	上學期 (8/1~1/31)

Q5：在社區服務由里長或里幹事蓋章，可以算服務時數嗎？

A：重申基北區 12 年國教服務學習採計原則，里長、議員、立法委員、社區幹事簽名與核章『無法採計』，請同學與家長留意。

Q6：在班級如何取得服務時數？

- A：
1. 協助教室布置。
 2. 家長日服務。
 3. 協助考場布置。
 4. 協助導師處理班級事務。
 5. 放學後協助教室環境清理。

Q7：在校園如何取得服務時數？

- A：
1. 放學後各處室擔任短期志工服務
 2. 學務處長期志工服務(交通服務隊、衛生糾察隊)。
 3. 一社一服務:社團~金手指社、綠手指社。
 4. 班會或自習課進行校園打掃服務
 5. 永平 Open Day 志工服務、校慶志工服務、校慶園遊會愛心義賣。
 6. 學校規劃(ex:我愛校園活動、校慶掃街、慈濟環保回收)

Q8：在校外如何取得服務時數？

- A：
1. 到圖書館整書上架
 2. 到慈濟進行環保資源回收
 3. 參加公益團體的淨灘活動、愛心義賣、募集發票
 4. 到育幼院或老人院進行服務照顧
 5. 參加海外交流志工服務

Q9：服務學習時數證明如何取得？

A：由提供服務學習的機關處室直接登記學習護照內，或核發時數條，再自行填貼在學習護照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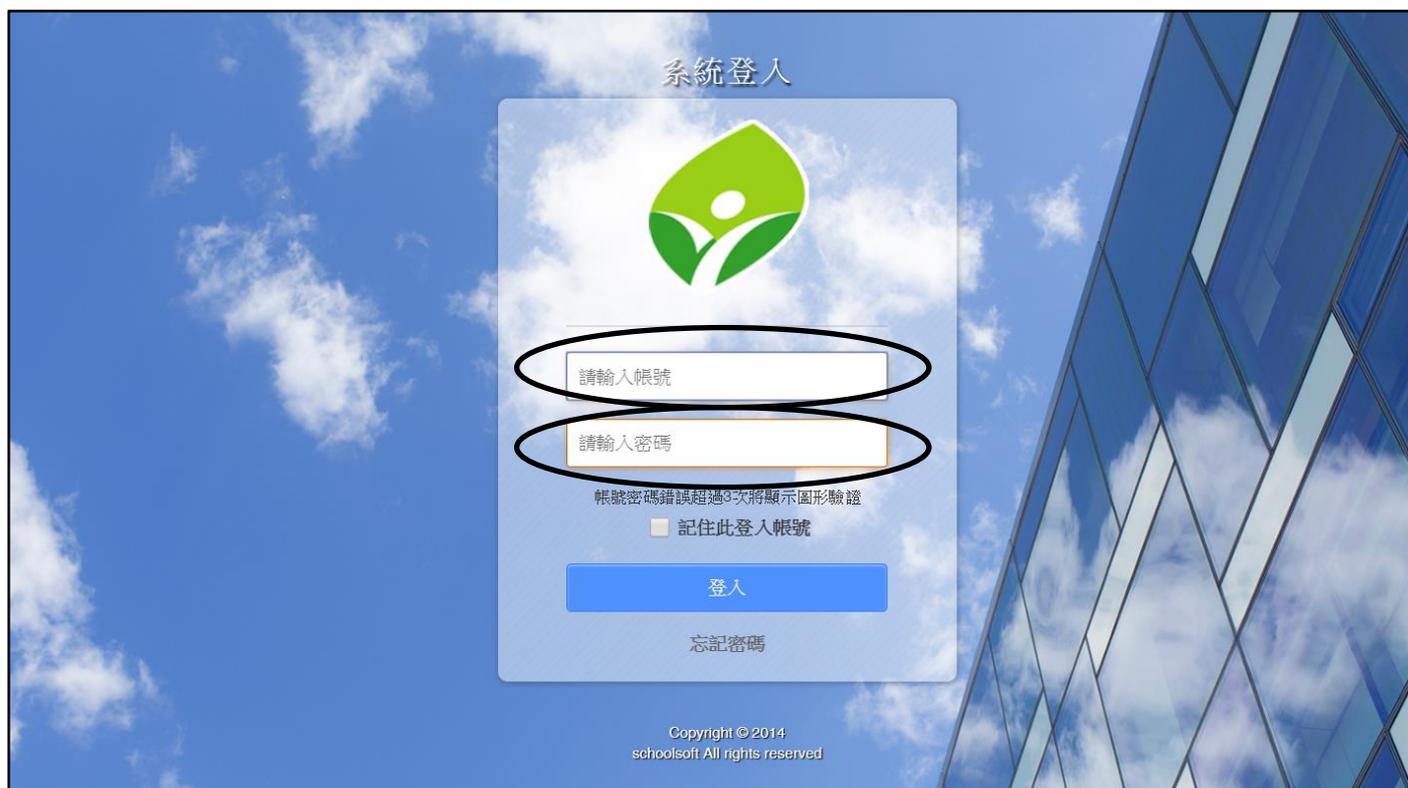
PS：每學期末將學習護照內**服務學習時數條**貼好交給班導師，由班導師將服務學習時數登錄在電腦系統上，才算完成該學期的服務學習。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出缺席及獎懲紀錄查詢操作說明



步驟一：

進入新北市教育局校務行政系統網站→點選「登入」選項



步驟二：

輸入帳號、密碼(初次登入帳號、密碼均為「身分證字號」，系統會立即要求登入者更改；若遺忘個人帳號、密碼，請逕洽圖書館二樓「資媒組」申請還原)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首頁 登出 周充安 2019/05/28 第16週 107(下)

周 [redacted]
 > 年班: [redacted]
 > 導師: [redacted]

學生線上服務 108年05月28日(二) 2019/05/28

- ▶ 成績管理
- ▶ 學生出缺席
- ▶ 學生獎懲系統
- ▶ 社團管理
- ▶ 全國圖書館
- ▶ 家長帳號登記
- ▶ **高中職校務**

當日連絡事項

當日課表

上課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07:30~08:00	早自習	早自習	早自習	早自習	早自習
08:10~08:55					
09:10~09:55					
10:10~10:55					
11:10~11:55					
11:55~12:55	午休時間	午休時間	午休時間	午休時間	午休時間
13:00~13:45					
13:55~14:40					
15:00~15:45					
15:55~16:40					

本系統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提供，係屬付費軟體，嚴禁轉載、販售

步驟三：

點選「高中職校務」選項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首頁 登出 周充安 2019/05/28 第16週 107(下)

開啟外部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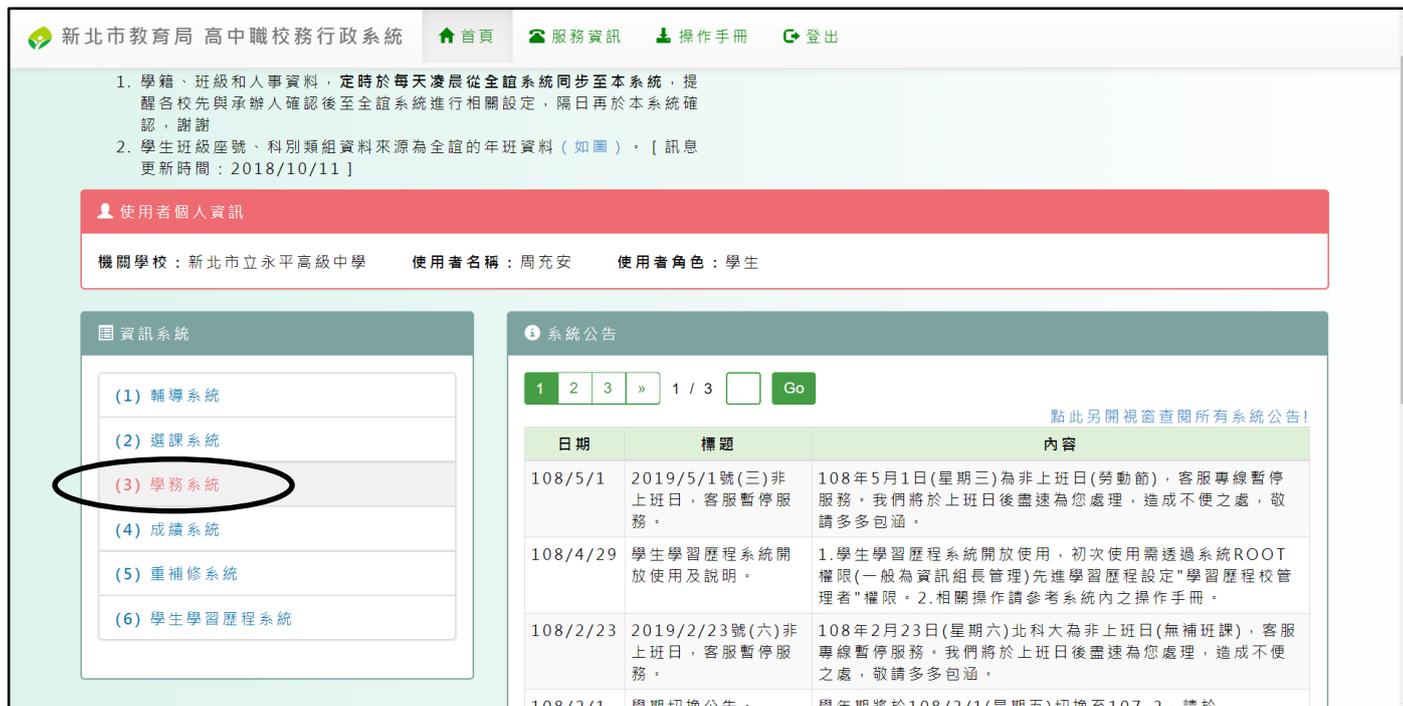
您將要離開校務系統前往 <https://hsa.ntpc.edu.tw/>，確定前往？

立即前往這個網址

本系統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提供，係屬付費軟體，嚴禁轉載、販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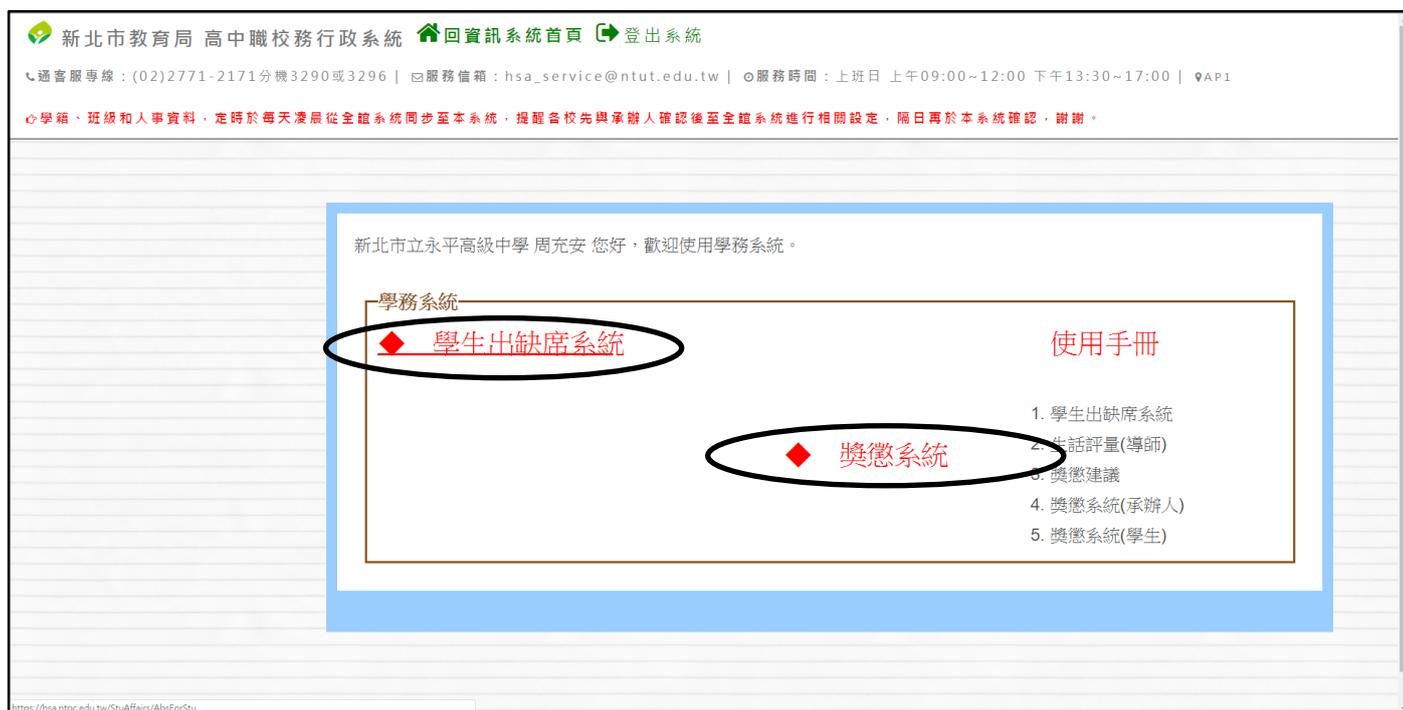
步驟四：

點選開啟外部連結網頁之「立即前往這個網址」選項



步驟五：

進入教育局高中職校務行政系統網頁→點選「學務系統」選項



步驟六：

進入學務系統選項→依個人需求點選個人「出缺席系統」或「獎懲系統」

我有我的拒毒STYLE



世界羽壇 羅賓遜

反毒技8招

堅持拒絕 · 告知理由
自我解嘲 · 遠離現場
友誼勸服 · 轉移話題
反說法 · 反激將法

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訊網

免費諮詢專線 **0800 770 885**
請請您，幫幫我

教育部 關心您

我有我的拒毒style



根據衛生福利部105年統計指出，藥物來源約有44%來自藥頭毒販、38%來自朋友，如何拒絕藥頭或朋友的毒品誘惑，可以參考運用拒毒八招：

- 1 堅持拒絕
- 2 告知理由
- 3 自我解嘲
- 4 遠離現場
- 5 友誼勸服
- 6 轉移話題
- 7 反說法
- 8 反激將法

免費諮詢專線 **0800-770-885**
(請請您，幫幫我)

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訊網

教育部 關心您 廣告

了解孩子 別讓他誤入歧途

毒

家長看過來，小心！這些都是毒品！

毒品種類百百種，除了一到四級毒品外，現行氾濫的糖果包裝花樣炫麗，更易引發青少年誤食，且為混合性毒品，危害更加乘！

- 1級毒品** 如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等
- 2級毒品** 如安非他命、搖頭丸、大麻、MDPV(浴鹽)等
- 3級毒品** 如愷他命(K他命)、FM2、喵喵等
- 4級毒品** 如5-MeO-DIPT(火狐狸)、佐沛眠等

混合性新興毒品

市售改裝混合填充 破壞原貌再包裝有拆封痕跡	山寨品牌混合填充 包裝完整無拆封痕跡	可愛造型卡通圖樣 以特殊造型吸引青少年食用	糖衣外表零食外貌 以糖果樣式混淆引誘青少年誤食
---------------------------------	------------------------------	---------------------------------	-----------------------------------

家長請注意！您的孩子是否行為異常？

關心孩子，如何從孩子的行為察覺是否染毒？

- 行為異常**：精神恍惚、未感冒卻常吸鼻水、常跑廁所
- 性格轉換**：喜怒無常、情緒起伏大
- 習慣改變**：作息失調、廢食或厭食、金錢花費大、朋友圈複雜、造學造家

進一步了解孩子染毒的原因。

- 家庭關係**：
 - 1 無法適應家長管教
 - 2 家人互動疏離
 - 3 家人曾使用毒品
- 心理因素**：
 - 1 好奇、尋求刺激
 - 2 壓力大
 - 3 情緒不佳
- 交友網絡**：
 - 1 接觸使用毒品的朋友圈
 - 2 加入幫派，經常出入不良場所
 - 3 網路、APP(交友軟體)
- 學校適應**：
 - 1 課業壓力大
 - 2 逃課、中輟
 - 3 同儕壓力，不敢拒絕

提醒家長們，這些管道可以幫助您！

讓我們透過以下管道一同守護孩子的未來，保護孩子遠離毒害！

學校政府單位 教育部 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 (02)412-8185 學校資源 春暉小組輔導戒治： · 輔導課程 · 尿液篩檢 社政單位 各地方政府社會局(處)的協助資源： · 家庭親職教育 · 社福資源提供	醫療輔導單位 毒防中心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的協助資源： · 諮詢服務 · 輔導追蹤 醫療單位 醫療單位的協助資源： · 門診及住院治療 · 藥癮衛教及諮詢	警政單位 警政單位的協助資源： · 法律諮詢 · 轉介服務 少年輔導委員會 少年輔導委員會的協助資源： · 個案輔導及諮詢 · 預防宣導
--	---	---

戒成專線 **0800-770-885**
(請請您，幫幫我)

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訊網

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粉線圈

反毒大本營

教育部 關心您

生涯夢想領航員

國中階段，是青少年探索自我，以養成具獨立思考能力的階段，如何在這個階段培養孩子對未來寬闊世界有更深的瞭解，對於工作與生涯有更深的探索與規劃，是十分重要的課題。

因應 12 年國教方案，國中的同學即將面對會考及進路抉擇，透過**適性輔導**、**生涯探索**來讓家長和學生瞭解孩子的興趣、性向所在，讓孩子學習選擇，培植孩子競爭力，與異質相處合作的能力、資訊力、語文力與統合等關鍵能力是現階段培養未來人才最重要的工作。

一、什麼是生涯發展教育

生涯發展教育是透過一系列有關生涯發展的學習活動，來幫助我們具備未來生活及工作所需的各項能力（如：價值觀、人生觀、性向、專長、助力、工作態度、人際關係、生涯選擇技巧、工作技能等之學習），為將來成功的生涯發展作準備。

二、國中生生涯發展教育簡介

國中生生涯發展教育每年都有不同的學習重點：

一年級著重自我覺察與探索，主要在幫助同學瞭解自己的能力、特質、興趣、性向及價值觀，藉由自我探索的過程來評估自己生涯發展的基本能力。

二年級重點在生涯覺察與試探，主要在協助同學們認識工作世界，激發對工作世界的好奇心，來增進對工作職群及外在世界的瞭解。

三年級則以培養生涯規劃能力為主，透過各項目標訂定與行動方案，來適應社會環境的變遷，並架構生涯發展適合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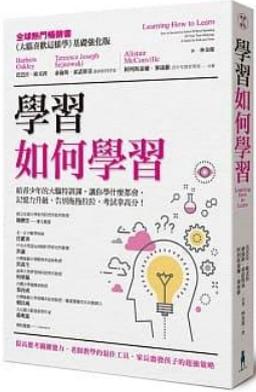
三、生涯發展教育對同學們的幫助

生涯發展教育在幫助同學開創美好的人生，面對未來，同學需要更多的協助與關懷，從多元角度認識自己，學會運用資訊，替自己未來作出最好的選擇。同時，生涯發展教育指導同學填寫製作「**國中學生生涯發展記錄手冊**」、「**生涯檔案**」，在國三時除可作為進路抉擇的參考外，具技藝性向的同學也可以配合興趣選修「**技藝教育課程**」，作為生涯發展的參考，進而開展美好未來。

四、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介紹

	<p>生涯輔導紀錄手冊分為六大單元：</p> <p>一、成長故事 二、心理測驗 三、學習成果 四、生涯面面觀 五、生涯發展規劃書 六、生涯發展紀錄</p>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單元一、單元二、單元四由學生依學期別於輔導活動課填寫。 2. 單元三、單元五、單元六由學生、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共同完成。 3. 每學年於 9 月發回導師指導學生填寫→家長簽名→收回輔導處。 4. 每學期列入輔導活動課成績評量，期末並由資料組進行檢核。 5. 九年級家長可參考性向測驗與興趣測驗結果，與學生一起討論升學進路。
---	---	--

親子共享讀書樂—好書推薦

	<p>《“空姐”飛”常不簡單：我的空服生涯全紀錄》 作者：王麗婷，出版社：方集 內容簡介： 空服員招考，你準備了多少？空服員的訓練，你知道多少？</p> <p>一個從小不整理書包的小女生，長大之後考上人人稱羨的夢幻行業，從一個懵懵懂懂的菜鳥空姐，蛻變成爲嚴厲的空服講師，帶領懷抱夢想的新進空服員，飛上三萬五千英尺的天空。</p> <p>回憶起了空服生涯的點點滴滴，在機場拉著行李箱、狹隘的機艙裡，空服員美麗的儀態總是成爲每個人的目光焦點。但專業，卻是被忽略的，用文字傳遞被忽略的訓練真相：空服員的專業是你一輩子都不想遇到的。</p>
	<p>《我的職業是電影字幕翻譯師：一年翻50部電影的祕密》 作者：陳家倩，出版社：眾文 內容簡介： 你曾經想過電影字幕翻譯也是一種職業嗎？在家上網接案工作，不用出門打卡上班，平常還可以免費去電影院看試片，這麼夢幻的工作，你有心動想踏進來嗎？</p> <p>作者將從事這一行十多年來的甘苦化作文字寫進本書中，分享一路走來的電影翻譯經驗，讓對這個行業好奇的讀者，能一窺這個工作的內幕。除此之外，作者更大方傳授各種接案實務與技巧，解答每個接案者心中最忐忑的問題，絕對是新手譯者或有志從事這一行的人最實用的建議！</p>
	<p>《學習如何學習：給青少年的大腦特訓課，讓你學什麼都會、記憶力升級、告別拖拖拉拉，考試拿高分！》 作者：芭芭拉·歐克莉, 泰倫斯·索諾斯基, 阿利斯泰爾·麥康維 出版社：木馬文化 內容簡介： 本書作者芭芭拉是典型的「文科出身」，自小討厭數學理化，數學更是從來沒有及格過。但是，在成長過程中，她摸索出一套從腦神經科學的面向來理解大腦運作的方式，並且透過親身實踐，最終成爲美國奧克蘭大學工業系統與工程學的頂尖教授。</p> <p>本書專爲青少年族群量身打造，以淺顯的語言、有趣的比喻、大量圖像加上逐章附錄的練習和摘要，說明大腦在學習時的運作狀態。書中提供高度可行的學習方法，獲得數以百萬的線上課程學員推薦。</p>

除了課業，與孩子們的談心話題……

有心事聽你說

煩惱事 **新鮮事** **有趣事**

踴貢少年專線 免付費

0800-001769

服務對象：13-18歲的青少年們。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下午4:30-7:30。

QR Code | 一起來貢!

facebook 少年踴貢粉絲團 | <https://www.facebook.com/youth1769>

主辦單位: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 大愛兒童青少年資料管理中心

哇咧星樂園

- 專屬華人青少年的社群網站 -

★地球住膩了嗎?快移民來嗶字田保險!★

真實姓名:

帳號:

密碼:

戀愛 戀愛星球
愛情是學校沒教的事，但我們都有動，歡迎進入戀愛星球練練愛情基

生活 生活星球
提供學校生活、自我認識、人際關係、家庭相關的精彩活動，解決你題!

心測 心理測驗
超多哇咧設計心理測驗，幫助你探索更認識自己!

交朋友 我想認識新朋友
哇咧和其他網站最不同的就是溫暖你可以丟水球聊天，也可以寫日記、貼圖片，哇咧首頁一次滿足你不時也會有網友回應你的分享、主囉!♥

秘密信箱 煩惱可以跟誰說?
如果聽或事，心裡可以寫信和秘密輔導商量，她們很你，也絕對保密內容囉!

動畫影片 哇咧出品 / 推薦動畫影片
生活太無聊?有說不出的孤單和無田心製作的動畫和微電影，有按

哇咧微電影院

忍老 #1
Water Transcend 哇咧穿越

I Love 戀愛時光

首頁 · 網站公告 · 做測驗

活動專區 | 心動時光 | 約會時光 | 互動時光 | 保溫時光

做測驗 > | 玩遊戲 >

心動時光 | 約會時光

網站公告 | 活動列表

2017-08-14
● 分手也能好好過

本月主打
「祖父母節」一起野

秘密花園

少年|線|上|會|談|服|務|網 | 網站地圖 | 行動版

會員登入
新使用者? 立即註冊

17/09/07 (四) 農曆07月17日
| 沖兔(辛卯)煞東
| 訂盟 納采 祭祀 祈福 修造 動土上...
| 嫁娶 開市

精選文章
秘密花園之視訊諮詢服務至105年12月31日止...
「配合106年此網站服務功能檢討，秘密花園之視訊諮詢服務至105年12月31日止 詳全文

把專業帶到你家全心服務
線上免費一對一會

心情煩 好想哭 想找人聊聊
生氣 難過 害怕 不安 沮喪 心裡
不知道該怎麼辦 不知道該向誰
到這裡來 你可以安心地談任何心事
到這裡來 你的秘密會被保守 問題
歡迎來到這裡 完全屬於你的 秘

QR Code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108 學年度家長宣導資料

～ 珍愛家庭 用心經營

愛在新北 幸福相隨 ～

地址：220 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 1-1 號 4 樓
電話：02-22724881 傳真：02-22724882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2:30，
13:30~17:30
網址：<http://family.ntpc.edu.tw>



諮詢專線 幸福快遞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手機請加區碼 02)

- 一、服務內容：夫妻相處、親子溝通、子女教養、婚前交往、情緒調適、家庭資源、生活適應、人際關係等問題，歡迎撥打諮詢。
- 二、服務時段：週一至週五
早上 9:00-12:00、下午 2:00-5:00、晚上 6:00-9:00。
週六 早上 9:00-12:00、下午 2:00-5:00
- 三、面談諮詢服務：請撥 412-8185 專線預約面談時間。



新北動健康，祖孫作伙來

「新北動健康，祖孫作伙來」藉由小朋友帶動家中祖父母及長輩，一起參與「動健康」。以祖孫共同參與的方式，喚醒學生及家長對長輩健康的關心，並同時增進小朋友與祖父母的健康，促進祖孫及家人間的情感連繫，進而建立健康和諧的家庭。

新北「一起運動動健康」影片	新北市樂齡學習網

視力保健 幸福「視」界

從「善用 3C，避免網路沈迷」，遠離視力傷害的具體做法

- ◆ 先釐清上網目的：包括找資料、找朋友、無聊、娛樂、舒解壓力、緩解情緒起伏。
- ◆ 建立現實的人際關係，強化人際互動技巧：包括從一些可接觸的家人、朋友開始，多分享多接觸。安排親子可以互動的活動，協助孩子強化交朋友的技巧，多傾聽及了解孩子挫折的人際關係。
- ◆ 提升自我肯定：包括他人肯定及自我肯定，讓孩子學習自我回饋，鼓勵表現自我的優勢，鼓勵進行自我挑戰。
- ◆ 提升挫折忍耐力：包括學習欣賞過程而非結果，並陪著度過挫折經驗。
- ◆ 重要他人得適度約束與規範：包括鼓勵孩子分享網路經驗，親子共同商訂上網時間（善用上網時間管理平台，<http://hicare.hinet.net/timecontrol/service.html>）及頻率，調整電腦擺放位置，並評估使用網路監控軟體，陪伴共同成長之必要。

善用 3C 幸福 3T



「滑時代」家庭的幸福秘訣：「善用 3C 幸福 3T」

教育部於國際家庭日發起「善用 3C 幸福 3T」

正向理念及愛家行動的目的，是從推展家庭教育的觀點上，

關注現今社會幾乎「全民皆滑」的現象，是如何影響著家人關係，並聚焦於倡導民眾「正向使用」數位科技及社群媒介，使數位科技成為「家庭學習」及「家庭凝聚」的助力。

	理念	內容		
善用 3C	「正向使用」數位科技及社群媒體的力量	1. 數位時代的教養: 父母要做的 3 件事 (一) 瞭解數位科技與社群媒體 (二) 設定合宜的監控機制 (三) 力行健康的使用型態 2. 運用家庭教育相關的數位學習資源—3i 學習網站		
3i 學習網站	iLove 戀愛時光地圖	年輕世代	交友、婚姻預備	 https://ilove.moe.edu.tw/
	iCoparenting 和樂共親職	新手父母幼兒期父母	共親職	 https://iCoparenting.moe.edu.tw
	iMyfamily 愛我的家	全家家庭成員	家庭共學	 https://iMyfamily.moe.edu.tw
幸福 3T	理念	主題		活動內容
	增進家庭凝聚力	家庭共學(Reading together)		以「增進家庭凝聚力」的目標出發，提出「幸福 3T」—愛家行動，鼓勵民眾於生活中建立家庭共學的習慣，營造家人美好的相聚時光，一起維護家人的身心健康。
		同樂(Playing together)		
一起動一動(Running together)				

網站資源 幸福共享

● 家庭教育相關學習及服務資源介紹

網站名稱	主要對象	主要內容	網址
教育部 家庭教育網	全國民眾	查詢各縣市家庭教育 中心服務及活動資訊	https://moe.familyedu.moe.gov.tw
教育部 全民資安 素養網	家長	子女資安素養指導	https://isafe.moe.edu.tw/parents/
教育部 中小學 網路素養與認 知網路	中小學學生 及其家長	網路素養	https://eteacher.edu.tw/Desktop.aspx
網路守護天使 軟體(Network Guardian Angels, NGA)	家長	過濾網路不當資訊的 軟體，瀏覽到不當網 址就會進行阻擋。可 安裝在家用電腦、筆 電、智慧手機或平板 使用	http://nga.moe.edu.tw/

閱讀魔法~圖書館各項閱讀王名單



108 學年度上學期家長日閱讀專刊

閱讀魔法

【永平高中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

- ◎百本經典閱讀活動
- ◎專題演講
- ◎班級共讀
- ◎班級書箱
- ◎班級圖書館利用
- ◎K 書中心晚自習
- ◎主題週、書展、特展

107-2 各年級閱讀王(統計日為 108/2/11-108/8/30)

班級	姓名
808	詹○熙
905	魏○瀚
902	曾○妘
803	林○庭
904	李○浩
905	王○生
805	曾○裕
803	王靜
806	陳○妤
902	李○儀

快來借書吧，或許下半年的閱讀王就是你啦
(此為各年級前 10 名，借閱 10 本以上才列入計算。)

107-2 閱讀運動書香班級得獎名單(統計日為 108/2/11-108/8/30)

名次	七年級	八年級	高一	高二
1	702	812	101	201
2	709	811、802	104	208
3	708	813	102	/
4	703	809	/	
5	704	/		

註：本表為107學年度下學期班級

超讚的 K 書中心

～靜下心來讀書是非常重要的～

※什麼樣的孩子適合 K 中？

- 1.（輕度）易受朋友吆喝，動不動就被叫到操場打球，出去聊天打屁。
- 2.（中度）無法在家唸書之人：在家有父母嘮叨，有兄弟姐妹干擾，有冰箱、床、電視……的呼喚。
- 3.（重度）易受 3C 產品誘惑的孩子，在家不知不覺就會摸到電腦前……，您還不讓孩子來 K 中嗎？

※來 K 中的十大好處：

1. 超省錢：補習要錢，外面的 K 中要錢，但我們的 K 中不用錢，任何電費、茶水費，陪讀老師鐘點費……等等都不需要出錢。
2. 超安靜：全部獨立隔間，一人一桌，不受干擾，每人可用的桌面範圍相當廣。
3. 超安全：有陪讀老師與您的孩子一起奮鬥（從 18：30 到 21：30），孩子只要每天付出三小時，長期下來會學到課本學不到的毅力及自律。
4. 超舒適：護眼燈具，桌椅高度符合人體工學，冷氣機很安靜，冬暖夏涼，廁所近在咫尺又不會臭。
5. 超好吃：下課吃個晚餐就可以直接去 K 中自習，對面有各式各樣的餐飲店，附近又有樂華夜市，美食包羅萬象，想吃什麼就吃什麼。
6. 超方便：外面的圖書館需要排隊，這裡只要每天中午前登記即可，VIP 還可以有固定座位喔。
7. 超有讀書風氣：陪讀老師上下課點名，掌握出缺席狀況，男女生座位分開，提供良好的讀書風氣。
8. 超優秀：把時間用在對的地方，勤奮的準備，自然有能力應付大考。
9. 超好運：有一年我們 K 中同時出了一類、二類、三類的榜首，因此造就了傳說中的榜首位子，趕快來搶好位子吧。
10. 超滿足：偶爾有老師貢獻出免費參考書，學長姐提供各大補習班的講義，再加一個小小的好處，想休息一下時可以把同學當鬧鐘。（您還不趕快把孩子找來？）

※建議用法：

想要孩子功課進步，就不要孩子再當手機奴隸，別讓孩子空虛無聊充塞求學生活，懶惰貪玩摧毀前途；請孩子跟志同道合的朋友們組魔鬼營讀書會，大家一起約 K 中，K 中好成績吧！

網路查詢孩子留 K 中自習紀錄：永平高中網頁首頁左下方/校園 e 化服務/K 書中心出席系統/輸入孩子姓名，即可查詢出每日出席紀錄。（當日紀錄會隔日一早輸入電腦供查詢，歡迎多加利用）



「媽，你怎麼沒提醒我？」台灣校門口最該張貼的告示：嚴禁爸媽幫小孩「送東西」！

2017. 01. 12 撰文者：Carol 凱若媽咪的教育實驗（商周.COM）



“STOP!! If you are dropping off your son’s forgotten lunch, books, homework, equipment, etc., please TURN AROUND and exit the building. Your son will learn to problem-solve in your absence.”

「如果你是要進來給孩子送他忘了帶的午餐、課本、功課、物品等等，請您『轉身』並離開這棟大樓！

您的孩子將會學習在沒有你的狀態下『解決問題』的能力！」

自從美國阿肯色州的一所男子中學（Catholic High School for Boys）在校門口貼出了這樣的告示，並且在他們學校的臉書頁面分享後，旋即在父母與教育圈被瘋狂轉貼。這真的是每所學校門口最該張貼的告示了！

「媽寶」與「直昇機父母」並非亞洲的特有種。這世代的許多孩子們，普遍在一種「被豢養過度」的環境之中長大。課本或作業沒帶？拿起手機傳個訊息給父母，還指定送達時間地點。這不是特例，過去女兒在台灣讀小學的時候，同學們普遍會做的事，我也接過幾次這種電話。當我因為工作中而拒絕的時候，內心甚至還會有一絲的愧疚感。

幾次女兒忘了帶東西而被處罰，回家還會跟我說「媽，你怎麼沒提醒我？」我當然會說：「這是妳自己要記得的事」，但也猶豫，是否該讓她就這樣被處罰？前陣子一位台灣的朋友與我分享，她五年級的兒子幾次忘了帶上課要用的東西，老師便寫在聯絡簿上請家長多多提醒和注意。她同樣內心糾結，究竟「記得帶妥物品」是誰的責任？「瞻前顧後」的媽媽要做到何時？我們很「認真」當爸媽，但這樣的認

真態度，是不是也讓孩子少了為自己負責的機會？

搬到德國後，女兒開學第一天，校長就在家長老師面前告訴全體學生：「在這學校所有的活動與課業，都是你們『自己』的責任，不是其他人的。我也相信，你們能夠很負責任地把自己在學校的一切照顧好。」之後女兒就開始了「沒有聯絡簿」的學校生活。

德國對於「中學生」的期待，就是自己要求自己。若沒有特殊必要，每個學期兩次的「師生會談」就是家長與老師僅有的互動時間。對許多台灣的家長來說，會覺得這樣的「親師關係」似乎很疏離，但過了第一個月，我卻發現女兒不再說「怎麼沒提醒我」了。

有一回，她參加的籃球校隊，要到丹麥「出國比賽」，高頭大馬的她是隊上的主將，非常期待著出賽。行前教練給了他們一張「攜帶物品清單」，我只在前一天晚上問她東西都帶齊了嗎？我就去睡覺了！沒錯！我沒有幫她收行李，因為清單上很詳細列出該帶的物品，她已經是中學生了，這應該不是「媽媽」的責任了。

然而，隔天她到校竟然發現，最重要的「護照」沒帶到！她急忙打電話給我，想解決這個問題，我問：「可以請教練等我半小時嗎？我立刻送到。」然而，總教練很直接地告訴她：「很抱歉！妳沒帶護照，就是不能去。下次請記得！」

我透過電話聽到真的很驚訝！這教練也太嚴厲了吧？！而且這球賽關係到球隊年度的積分，難道教練不想贏嗎？孩子們也一直想其他辦法，看看是否可以通融，但總教練就是很堅定地拒絕了。當女兒告訴我她無法出賽的消息，我都聽得出來她已經要哭了。

媽媽心疼，但我還是很理智地知道，要支持總教練的決定。因為錯在女兒，不在總教練。總教練甚至還要承擔這個決定，之後可能輸球的結果，但他仍舊堅持原則，我知道對大人來說也很不容易。

女兒回家一進門，我看到她紅腫的眼睛，知道她剛剛一個人回家的路上，一定哭得很慘。她整個週末都與同學連線著，想知道最新的戰況，而他們還真的輸球了。她對球賽很自責，也很傷心沒能和隊友同遊丹麥，但她對我說的不是「妳怎麼沒提醒我」，而是「媽，我真該改改我的兩分鐘記性！」。她不再「怪天怪地不怪自己」，而真正開始學到自我反省和負責任了。

我感謝總教練，並沒有因為「求勝」而通融，「狠心」地讓孩子的一個疏失變成了一次遺憾，但卻從遺憾中學到更多。這是一個「教育者」該做的！

我也從女兒學校老師們身上學到，他們認為「學校教育者」的對象，是「孩子」而不是「家長」，所以他們把時間和精力花在「讓孩子學到」，而非花許多時間與家長溝通。試想，若總教練第一時間要求我送護照過去，其實也是間接告訴孩子

「媽媽『應該』幫你擦屁股」，但總教練完全沒怪罪我這個做媽的有什麼失職，反而教孩子那是他們自己的疏失，甚至重視「教育」多過於「求勝」，這是我覺得衷心感到感謝與佩服的。

家長們，我們則要願意「放手」讓孩子從結果中學習。別總是為孩子準備妥當，更別怪老師沒有「善盡提醒之責」。第一個該扛下「教育孩子」責任的本該就是父母，而非外包給任何人。如果當我們把兒女永遠當「小孩」養，他們永遠都長不大，也永遠無法脫離父母的羽翼而獨立，那才是做父母最大的失職！

就像這張告示說的：沒有父母在身邊瞻前顧後，孩子將會學到自己解決問題的能力。

幾週前，女兒又有機會到荷蘭出賽，這次，不只她帶上了護照，全隊前一晚都在群組裡面彼此提醒要帶妥所有東西。這，是總教練一次的狠心，讓所有孩子學到的功課。



不自覺地講起道理，不自覺地破壞溝通品質

2019/05/21 10:10 作者：陳志恆（諮商心理師）



「那麼，下次要再努力一點呀！」

「分數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你有沒有真的學會。」

「考試成績不能代表一切，別難過了！」

「以前我也曾考得很差過，你不會比我還慘的。快！打起精神來！」

「只要你更用功，不放棄，下次就可以考好啦！」

「你要想想問題出在哪裡，下次不要再犯就可以了。」

我常在父母成長班或家長支持團體裡，與家長談親子溝通時提出一個情境——當孩子這次月考成績不佳，看起來很沮喪，你會怎麼回應他？

類似狀況很常見，而上述父母對孩子的回應方式也司空見慣。我問，上述這些語句，孩子聽了之後，接著會說什麼、做什麼？

在場的父母面面相覷，有人說：「好像，也沒說什麼，沒做什麼。」

「是呀！好像，這個話題，就在這裡停止了。」我停頓了一下，「可是，是不是哪裡怪怪的？」我請家長再思考一下。

有位家長舉手說話了：「我也不知道，他下次是不是真的會用功？」其他人聽了，紛紛點頭附和。我問，還有嗎？另一位家長說：「孩子的臉還是很臭，好像沒安慰到他，然後他也不再講了。」

「所以，你們也沒機會和孩子進一步討論，或想一起辦法，幫助他下一次可以做得更好，或避免問題再次發生，是嗎？」學員們這次點頭更用力了！

我問：「這真的是我們想要的結果嗎？」

為人際互動劃下句點的「閉嘴模式」

文章開頭的這些回應方式，不是不對，也不完全對孩子沒幫助；但大部分的時候，會讓彼此的互動劃上句點，也就是，孩子不知道，或不想要再說什麼了，然後，話題就到此為止——我稱為「閉嘴模式」。

當然，如果孩子會繼續回應，通常是向你表達不滿，或者為自己的行為找理由、試圖辯解，像是：

「唉唷！你又不了解，你不懂啦！」

「可是，我已經很用功了呀！這次我很努力準備考試耶！」

「要不是老師題目出成這樣，我怎麼可能考這麼差？」

接下來，親子之間的對話，就會開始淪為「對」與「錯」、「是」與「非」的辯論賽，偏離真正重要的焦點——有效安慰孩子，並引導孩子解決困境。

為什麼開頭的那些回應方式，會造成這樣的結果？

在人際溝通中單向傳輸的副作用

仔細探究，這裡頭都有「講道理」的意味在。什麼是講道理？舉凡「分析大局」、「探究原因」、「批評指教」、「重翻舊帳」、「給予建議」、「下指令」等，都屬於講道理的範疇。講道理時，講道理的人站在一個高位，向聽道理的人傳遞真知灼見，這是一種單向的溝通形式，聽道理的人只能被動接受，當然無法引發進一步的互動與更深入的探討。傳統的課堂上常常死氣沉沉，就是這個狀況。

即使我們用著再和緩可親的語氣說出這些話，還是講道理；孩子也許會接受，但是無法激發更多的討論，也難以將焦點放在解決問題上，更難有效鼓舞孩子的士氣，讓孩子有更多力量面對下一次的挑戰。而更多的時候，孩子感覺到的是被責備、被否定與不被理解，所以乾脆就不再提了，當然也不會從中去反省、記取教訓或學習。

講道理還有一個副作用，因為是單向傳輸，意味著「我講的是對的」，所以「你要聽話照著做」，於是，孩子就不去思考了。那麼，是否也剝奪了孩子自我覺察、深度思考或探究問題原因與解方的機會了？

道理不是不能講，而是不要太快講，一直講

道理不是不能講，而是不要太快講。當你還未全盤了解孩子的困境或問題時，切勿直接給建議、給指導、開處方，而是移到對話的較後頭才說。

通常，面對孩子的困境，我們會透過提問了解問題，透過回應情緒感受讓孩子感受到被理解，並且繼續用一問一答的方式，引導孩子去思考「問題在哪裡」、「試過哪些方法」、「還可以怎麼做」，也就是以討論的方式與孩子一起想辦法，答案常常就在孩子的心中，自己說出來的，也比較會做得到。到最後，我們再分享一下自

己的看法就行了——這時候才是給出建議的好時機（延伸閱讀：《管住你的嘴，別再給建議！對方最不缺的，就是建議》）。

「可是，我們哪有那個時間和耐性，和孩子講這麼多？」一位媽媽發難了！

「對！問題就在這裡。因為我們總是覺得時間不夠用，凡事很都趕，於是，也沒有耐性好好傾聽孩子說些什麼？為了趕時間、拼效率，直接下指令，總是比較快。孩子小的時候不敢反抗，照著做就對了；當孩子大了，就會有各種意見，但他知道你不會想聽，所以也不敢講、不想提，慢慢地，就形成眼前的局面。」

而到最後，就算我們有時間好好地與孩子互動，我們也會很直覺地講起道理。我們誤以為這是種打氣或鼓勵的方式，事實上，對孩子而言，根本起不了激勵的作用，甚至感覺到更沮喪，因為沒能被好好理解。

出「言」相救，是幫助對方，還是滿足自我？

這樣的狀況，不只發生在與孩子的互動上，與伴侶、同事、朋友或任何人，都可能發生。因此，不論對家長、教師、社會大眾，甚至企業員工的溝通課程中，我常要求學員做的第一個練習，就是傾聽別人訴說困境時「不給任何建議」。在課堂練習中，大多數的人還算做得到；但下課後，就會聽到各種此起彼落的建議、分析、指導和經驗分享——對！就是這麼迫不及待。

即使你不是從小立志當老師的人，每個人似乎都是「好為人師」的。過去我在許多文章中都提過，我們為什麼如此愛講道理，那是因為，講道理會讓人的心理地位處在相對高的位置，因而提升自我價值感，這種在雲端的感覺多好！所以，當對方有難，不管他需不需要你的幫忙，你都會出「言」相救，各種經驗分享、建議、偏方、指導或分析，全都搬出了來（延伸閱讀：《且慢，你給出的是建議，還是更多挫敗？》）。

然而，你不知道的是，這可能正是破壞溝通品質的頭號戰犯呀！



霸凌我家小孩的人，竟是她最好的朋友！

2015-06-25 (已於 2017-10 更新) 作者：吳維寧 (親子天下嚴選部落客)



從台灣遠嫁以色列的「雅媽」吳維寧，育有三個女兒，目前為以色列全職幼教老師。防治校園霸凌年年宣導，但兒福聯盟最新調查發現，9 成受訪民眾認為霸凌更嚴重。關於霸凌以及孩子的人際課題，吳維寧分享大女兒小雅在幼兒園時的真實經歷，她是如何陪伴孩子，並且處理自己對加害者的情緒。

當小雅的幼稚園大班的園長在家長會談中拿出小雅最近的畫時，我不可置信的看著一疊的白紙上，每一張都只有幾條黑線，眼淚幾乎要滴了下來...

我家的老大小雅，從兩歲左右就是個愛畫、愛塗的小孩。她的畫向來充滿色彩，充滿主題，總是生意盎然。這些白紙上的黑線是怎麼一回事？

當孩子開始表現失常

「小雅這兩個月來的表現嚴重失常」園長接著解釋「她不畫畫，不做美勞，因為她做的每件事，她最好的朋友安安都說她做得不好，而小雅也就相信安安所說的，說她畫得很醜、美勞做得難看，希伯來文字寫不好...。安安完全掌握了小雅，小雅每天到了幼稚園就等著安安告訴她要做什麼。而安安叫她用黑色筆畫線條，她就用黑色筆畫線條、叫她今天不可以跟某個小孩說話，她就不跟那個小孩說話。更麻煩的是，安安不來幼稚園的日子，小雅更是無所適從，坐著什麼都不做，因為沒有人告訴她要做什麼...」

「這是霸凌！」聽完園長的話，我的腦子裡浮起了這四個字，也浮起了安安精靈可愛的樣子。從幼幼班開始，小雅跟安安就在同一班，也一直是最要好的朋友。她擅長人際關係中的合縱連橫，手法十分成熟，本來我還想著，不擅長社交的小雅有個

社交十分厲害的朋友，這不是互補？我一直都很喜歡這個女孩，但聽了園長的說明，瞭解她並不是幫助小雅學習與其他人的互動，反而是把她的人際操縱能力「實踐」在小雅身上，把小雅拿來當做布偶玩耍...我突然覺得很憤怒。

轉班、轉校？學校老師這樣建議我們...

「所以妳會建議怎麼做？我們需要幫小雅轉班、轉校，或是去跟安安的父母談嗎？」我的腦子裡開始快速翻轉著可能的處理辦法，雖然情緒上，我最想做的事情是讓安安從小雅的世界裡消失掉...

「轉班？轉校？妳覺得這樣對小雅有幫助嗎？她不會碰到另一個『安安』？」園長很冷靜的回答：「妳要跟安安的父母談什麼？指責他們不會教小孩？要她父母保證安安不會再這樣對待小雅或其他小孩嗎？」

我聽了之後點點頭又搖搖頭，安安畢竟只是個六歲的孩子，父母能保證什麼？轉校這種事很難說做就做，而轉班後，兩個還是會在下課時、放學後碰到，除非跟兩個小孩擺明了要求不可以在一起。

千萬思緒在我的腦子裡翻騰著，但我想不出一個可以正向面對的方式。

「轉班、轉校都是最後逼不得已的作法。小雅跟安安的狀況沒有那麼嚴重」園長繼續說「這個部份我們可以用我們的專業幫忙，但我們也十分需要你們的配合。」

這樣不錯，我想著。前陣子才跟一個台灣朋友談到他小學三年級的小孩在學校被另一個小孩暴力對待。老師的做法竟然是要雙方父母碰面，由加害者的父母跟受害者的父母道歉，賠償。

「就這樣？我問老師然後呢？他說這樣事情就結束了，接著就要求對方小孩不要再犯，說他們會輔導。可是我小孩卻仍是每天要提心吊膽的擔心會莫名其妙被揍！」朋友激動的說。我的運氣似乎好一點！

霸凌別人的孩子，也是「弱者」？

「首先，我希望你們瞭解，我們教育工作對於霸凌的看法是：加害跟受害的兩方，都是『弱者』，都是需要被幫助的人。」聽到園長這樣的解釋，我的眉頭不禁皺了起來，加害者也是弱者？

「安安她在學習上很弱，而小雅不管是在畫畫或語言、數學上都是班上數一數二的小孩。安安沒有辦法面對自己在學習上樣樣不如小雅。所以她一天到晚糾纏小雅，設法拉低小雅的學習與自尊。不過，安安糾纏了所有學習能力比她好的小孩，為什麼只有小雅中箭落地，受害最深？答案是：小雅是最弱的那一個！」園長的話非常

的刺耳！「我們跟安安的父母處理安安的弱點；跟你們處理小雅的弱點。只有兩個人都強起來，互動關係才有改變的可能性！」

「在具體的作法上，」園長繼續說：「第一，降低安安對於小雅的負面影響力。我們會有限度的分離安安與小雅。目前在幼稚園，我們會盡量不讓她們在一起。我也建議上小學後他們在低年級時不要同班，這樣就算他們在課後安親班在一起，一天也就是只有半天的時間會在一起。」

「第二，擴大小雅交友圈。我們也會另外幫她物色我們覺得適合她的朋友。」園長解釋道「但你們要瞭解，安安與小雅選擇彼此做好朋友，一定有彼此需要的地方。就算她們的關係非常的不平等，她們仍是彼此非常重要的朋友。要由她們來決定要將對方放在心理的那個深度，而不是我們大人。大人可以做的是提供更多的選擇，一些不會傷到彼此心靈的隔離、設法調整她們之前的不平等關係。這點我希望你們在家裡也跟我們一起做。」

「第三，不要跟小雅指責安安；相對的，也不要指責小雅。我們在面對小孩被欺負時，常會因為焦慮而指責加害者，甚至是受害者。但這些作法除了渲洩大人的情緒之外，並沒有實質幫助。我希望你們繼續以她們是好朋友的态度面對安安與小雅，並且找機會教導她們好朋友的相處之道。像是小雅真的很堅持時，還是要同意她邀請安安到你們家來玩，但不要放著她們獨處，也試著在安安對小雅有太強勢的態度時，提醒安安用別的方式來處理。」

自信是瓦解霸凌的第一步

我瞭解園長的用心，安安不就是個六歲的孩子？她一樣需要幫助。而我們是大人，要有大人的樣子，要能夠成熟的面對。不過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做得到。也許在我對安安的情緒沒有消失之前，我也該離她遠一點！

「第四，加強小雅的強項，也就是她的學科能力。我們以前會看著小孩的弱項，要小孩去補強那個弱項。例如說，小孩數學很差，我們就要小孩去補習數學，要小孩從痛苦學習中克服厭惡，取得成效。但目前的教育策略上建議倒過來做：為了要讓小孩的弱項變強，要做的事情是特別加強小孩的強項，讓強項變得更強。」

「換句話說，如果小孩英文很好，那就讓他去補英文，讓他從正向的學習互動中獲得自信。很多小孩在這個過程中會發現自己真的是個有學習能力的人，會開始有不同的想法。以前會覺得自己的弱項就是弱，就是差。有了學習自信之後，會開始思考自己如此的弱也許是因為其他因素，像是老師教不好、學習的方式不對。妳家小雅就是學習能力強，你們就是要更加強這點，讓她知道自己是個聰明有能力的小孩，而不是像安安說的，什麼都不會，什麼都差。」

我跟雅爸點了點頭。

「第五，這點已經是老生常談，但其實是小孩面對霸凌時最重要的事情—支持小孩，陪著小孩。說得白話一點，就是讓小孩知道你們無論如何都愛他，知道無論他做了什麼蠢事都可以來跟你們說。我知道小雅是家裡三個小孩中最大的一個，家裡有個剛出生的寶寶。但你們不要忘了她才幼稚園大班，她需要父母的注意力跟陪伴，需要感受到愛。如果她在家裡得不到，她就會轉向任何一個可以給她注意力跟陪伴的同儕，就算那個同儕把她當做布偶玩耍！你們要做的事情很簡單，有空多聽她講話，多抱抱她、親親她，她幫忙你們時要謝謝她，告訴她真的對你們幫助很多…讓她知道自己的意見與行動有被看到，而且是有價值的。」

謝過園長之後，我突然想起了台灣朋友的小孩「如果小孩是因為身體弱小而被欺負，你們會怎麼處理？」

「那除了剛剛提到的要點之外，我們會建議小孩去上防身術」看著我吃驚表情，園長笑了「以色列因為女生也需要當兵，而且常有危險狀況，所以發展了一整套以小搏大，以弱搏強的防身術。後來演化出另一套適合小孩學習的防身術。小孩從小學一年級就有防身術社團可以上課—小孩不用高大，不用強壯，只要一些技巧跟反覆練習，就可以讓自己避開很多校園霸凌！」

反正，就是要讓小孩強起來，自信起來！

最後，女兒和霸凌她的朋友...

從幼稚園大班到小學三年級，小雅與安安的關係時進時退，但漸漸的，兩個人各自找到自己的位置，各自有讓自己心滿意足，引以為傲的才能。她們至今仍然是最要好的朋友，課後相約一起游泳，週末偶爾會到對方家裡睡覺，一樣如膠似漆，只是關係平衡很多，充滿正向的能量。回顧這段往事，我慶幸當初沒有用轉校的方式處理，也很慶幸跟著教育單位一起積極面對，幫自己的小孩檢回一個好朋友。

「霸凌關係中的雙方都是弱者！」看著坐在客廳一起看書的安安與小雅，兩顆小小的頭湊在一起，不時傳來竊笑與聊天的聲音。我覺得自己對於這句話，開始有些領悟！

作者簡介 | 吳維寧

台大研究所畢業。曾任高中老師，教育部政次秘書。2005 年遠嫁以色列做為外籍新娘，重新學習新語言與新文化，繼續認真觀察以色列的教育哲學與政策。目前育有三位風向星座女兒，為以色列全職幼教老師，寫作則是休閒嗜好。

著有《孩子，我要你做自己》、《猶太媽媽這樣教出快樂的孩子》，為「親子天下嚴選」、「人本教育札記」、「商業週刊」網站教育專欄作者，並不定時為國內媒體撰寫以色列教育與文化政策相關文章。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冷氣使用管理及費用收取辦法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108 年 5 月 24 日新北府教中字第 1080887149 號函【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08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表】及【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08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應行注意事項】、【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修正規定】與【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節約能源具體措施】等辦理本校冷氣使用管理及費用收取，訂定本辦法。

二、目標與計畫：

- (一)建立和維護學校冷氣使用管理秩序，有效發揮冷氣設備設施應有之功能。
- (二)冷氣使用及維護係屬以班級為單位的教學活動與設施，學校應於收費前先以正式書面向家長說明，並經各班家長授權代表參加學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始可收費；調整收費者，亦同。班級教室尚未裝設冷氣，該班級不予收費。
- (三)辦理學校班級冷氣使用永續環境教育。

三、冷氣使用管理原則：

- (一)冷氣的使用係個別班級事務，相關各班級規定應經由班級會議議決後遵守實施。
- (二)學生教室冷氣開啟時間以 09:00 am 到放學時間為原則，溫度須超過 28 度。各班須成立冷氣使用維護小組訂定班級冷氣使用公約，提本校總務處審核後，經全班完成簽署後，經口試通過，始得進行冷氣卡之儲值。若違反冷氣使用公約，經查明輔導勸導無效，第一次禁用 1 天、第二次禁用 3 天、第三次以上一律禁用一週。
- (三)配合電風扇使用，可使室內冷氣分佈較為均勻，略提高設定溫度即可達到相同舒適感，並可降低冷氣機電力消耗；過濾網宜每 2 週清洗 1 次，以利空氣流通，增進效能。

四、冷氣使用及維護費收取標準：

- (一)電費：
 1. 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各班使用冷氣收費應以電表所呈現度數核實計算，計算每度收費額度含有【班級教室基本電費】、【流動電費】和【超約附加費用】。
 2. 綜合前項，班級冷氣電費以每度 5 元收費。
 3. 各班冷氣裝設智慧電表與讀卡機，可於每日上午至總務處進行儲值，每次儲值以 1,000 元為原則。
- (二)冷氣機維護與汰換費：
 1. 每學期每生收費 200 元。
 2. 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或家庭突遭變故學生倘有繳費困難，經導師家訪認定者，學校得本於收支平衡原則酌減或免收該項費用，並由校內仁愛基金或其他自籌款協助學生繳納。

五、教育宣導與責任：

- (一)全校教職員工同仁皆負有指導和輔導班級學生正確有效使用班級冷氣之責任與義務。
- (二)班級冷氣係屬班級公議事務，非經班級會議同意通過，任課教師不得強迫學生開冷氣。

六、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全校辦公室電話分機一覽表

校長室	200	圖書館(主任)	250
秘書室	201、203	服務台(一樓)	251
健康中心	202、101	資訊媒體組(二樓)	252
合作社(忠孝樓一樓)	204	創造力中心(三樓)	253
音樂專科教室(忠孝樓五樓)	206	會議室(四樓)	254
電腦教室機房(忠孝樓四樓)	208	演藝廳(五樓)	255
電腦教室(忠孝樓四樓)	209	會議室(六樓)	256
教務處(主任)	210	讀服組	257
教學組	211	採編組	258
副組長、幹事	212、219	K 書中心(圖書館地下室)	259
實驗研究組	213	人事室(主任)	260
註冊組(一)(二)	214、215	人事室(組員)	261
試務組、行政助理	216、218	會計室(主任)	270
設備組、幹事	217	會計室(佐理員)	271
行政助理	610、611	進修學校(主任)	280
學務處(主任)	220	教導組長	281
主任教官、生教組	221、224	教師會會長	290
訓育組、副組長	222、207	英語課程發展中心	188
衛生組	223	七年級 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	267、277
社團活動組	225	八年級 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	268、278
教官 1、教官 2	227、228	九年級 導師辦公室(中正樓二樓)	269、279
體育組(綜合大樓一樓)	226	高一 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三樓)	264、274
貴賓室(綜合大樓三樓)	327	高二 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	266、276
游泳池	205	高三 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	265、275
幹事 1、幹事 2(含家長會)	229、168	高中專任辦公室(一)(和平樓四樓)	284
午餐秘書	337	高中專任辦公室(二)(信義樓一樓)	285
總務處(主任)	230	高中美術辦公室(綜合大樓一樓)	286
事務組、幹事 1(維修專線)	232、231	國中專任辦公室(一)(中正樓四樓)	287
出納組	233	國中專任辦公室(二)(中正樓四樓)	288
文書組	234	國中專任辦公室(三)(中正樓四樓)	289
幹事 2(含基金會)	235	國中生物準備室(忠孝樓五樓)	295
學校總機和文書收發	236、238	物理實驗室(和平樓一樓)	296
幹事 3	237	化學實驗室(和平樓二樓)	297
輔導處(主任)	240	生物實驗室(和平樓三樓)	298
輔導組、副組長	241、247	警衛室	299
資料組	242	1. 總機 2231-9670 自動跳號	
特教組、高關教室(自強二樓)	243、846	2. 校安專線聯絡 3233-9456〔教官室〕	
助理員、國中輔導 1	244、245	3. 校長專線：2922-1572	
資源教室(忠孝一樓)	246	4. 合作社專線 2928-0802〔合作社自付〕	
高中專輔、高中特教	248、249	a. Fax: 2927-7499〔總務處等共用〕	
國中專輔	885	b. Fax: 8921-9644〔教務、輔導、秘書室〕	
國中輔導 2、社工師	883、886	c. Fax: 8660-5148〔會計室，可當專線〕	